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钢材价格波动导致的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模式和收入成本确认方式决定了公司经营业绩与钢材价格正相关。近年来，钢铁行业景气下行，尤其 2015 年以来钢材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1,375.93 万元、-253.93 万元、3,034.08 万元。公司利润下降较快，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风险。

### 二、大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南钢股份持有公司 90.91%的股份，并通过子公司金恒信息持有公司 9.0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大股东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南钢股份仍有能力通过在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施加影响或者实施其他控制。

### 三、互联网行业竞争环境恶化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载体是互联网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具有互联网的基因和竞争特点。互联网具有明显的注意力经济特征，网站的知名度、点击率和类似行业网站的竞争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客户数量和盈利能力。目前公司在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相关行业领域已经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但若未来新的综合类网站或其他专业网站改变经营策略而试图进入钢材尾材及相关领域则有可能与本公司的业务形成直接竞争。

### 四、互联网平台网络稳定运营及数据安全风险

互联网平台一方面面临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或是网络恶意攻击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受到冲击，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严重后果，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市场形象造成负面的影响。另一方面，客户需求和市

场容量的升级发展对互联网平台技术的更新兼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作为电商平台，在互联网平台的不断升级过程中面临技术升级风险。

## 五、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在行业中的积累，培养了一批高质量的、既熟悉钢铁行业又熟悉电子商务的专业人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六、应收帐款无法收回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7,859,209.33元、70,056,934.5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39%、3.57%。2015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为75,842,930.93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1.10%，占比相对较大，主要由于应收账款期初余额较大，同时钢铁行业景气下滑，营业收入相对较少所致。公司与钢铁贸易企业和终端用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未决诉讼风险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以下两起未决诉讼，金额相对较大，有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1、2012年9月26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就南京南钢金贸物资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以下简称“金贸物资”）与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公司”）的合同欠款事项作出《民事调解书》，调解协议已履行完毕。案外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南京市人民检察院监督，2014年12月15日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民事抗诉书，对本案提起抗诉。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六合区人民法院再审。2015年5月8日，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果上述再审案件导致金贸钢宝已收回的货款本息20,564,142.40元出现任何损失，则为该等损失全部予以现金补足。2015年6月1日，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已出具《关于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再审案之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7 日起诉南京六合区人民法院要求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利息、承兑贴息、截至贷款本金还清之日的利息和诉讼费用。2015 年 7 月 15 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出具了保全通知书，冻结了中铁钢构母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账户 11001045200056000613 的资金 22,845,704.40 元，冻结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

#### 八、大股东依赖的风险

尽管 2015 年以来，公司大力开拓中厚板尾材的网上代理销售，业务快速增长同时，1-8 月公司与大股东之间关联采购比重迅速下降。

但报告期内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与大股东南钢股份占比分别为 81.65%、82.38%、73.50%。公司关联采购占比较高，存在大股东依赖的风险。

#### 九、土地、厂房租赁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所用土地、厂房为均为租赁，存在因租赁合同期后，土地、厂房不再续租，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 目录

公司声明	0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义	1
第一节基本情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三、公司股权结构	4
四、公司股东情况	4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1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5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7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9
第二节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组织结构	24
三、公司业务流程	26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1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43
六、公司商业模式	51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52
八、公司发展计划	68
第三节公司治理	70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0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72
四、公司的独立性	74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75
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7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8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0
第四节公司财务	82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2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1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101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02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0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33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51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57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7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5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7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67
十四、公司的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8
十五、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71
第五节有关声明.....	176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0
第六节附件.....	18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1
三、法律意见书.....	181
四、公司章程.....	18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1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金贸钢宝、股份公司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金沿达	指	公司前身，南京南钢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金贸物资	指	公司前身，南京南钢金贸物资有限公司
金贸有限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钢现货	指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现货分公司	指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南钢配送	指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南钢股份	指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金恒信息	指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钢联	指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钢银	指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城公司	指	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85号）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推荐报告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尽职调查报告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尽职调查报告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泰和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天健兴业/评估机构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于2015年5月15日出具的《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5）01512号）
评估报告	指	天健兴业于2015年5月18日出具的《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第0024号）
发起人协议	指	金贸钢宝全体发起人于2015年6月16日共同签订的《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专业释义</b>		
尾材	指	在生产过程中超出订单数量之外多生产的产品
中厚板	指	工程中常用的一类厚度远小于平面尺寸的板件。厚度

		4.5mm至25mm的钢板，称为中厚板（另外厚度25mm至100mm的称为厚板，厚度超过100mm的为特厚板）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是指企业对企业之间的营销关系，它将企业内部网，通过 B2B 网站与客户紧密结合起来，通过网络的快速反应，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促进企业的业务发展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表格中若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同的情况，是因采用四舍五入的算法所形成的。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翁惠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8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沿江工业区浦洲路35号综合办公室

邮政编码：210035

电话：025-57072093

传真：025-57072093

电子邮箱：nisc9999@163.com

互联网网址：www.gangbao365.com

董事会秘书：吴忠明

信息披露负责人：吴忠明

所属行业：I64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依据为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I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依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I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依据为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网上销售钢材；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金属炉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焦炭、耐火材料、电子产品、电工器材、五金交电、橡胶制品、木材、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冶金技术及经济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互联网钢材销售及延伸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56286146-X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钢宝网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1,000 万股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

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挂牌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转让还需遵守《业务规则》的规定。

根据以上规定：

(1) 金贸钢宝现有 2 名股东均为发起人股东，其所持公司股份，自金贸钢宝成立之日（即 2015 年 7 月 28 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 公司控股东南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在挂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2、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股东未对其持股作其他关于锁定的承诺。

## 3、本次挂牌后公司股份可公开转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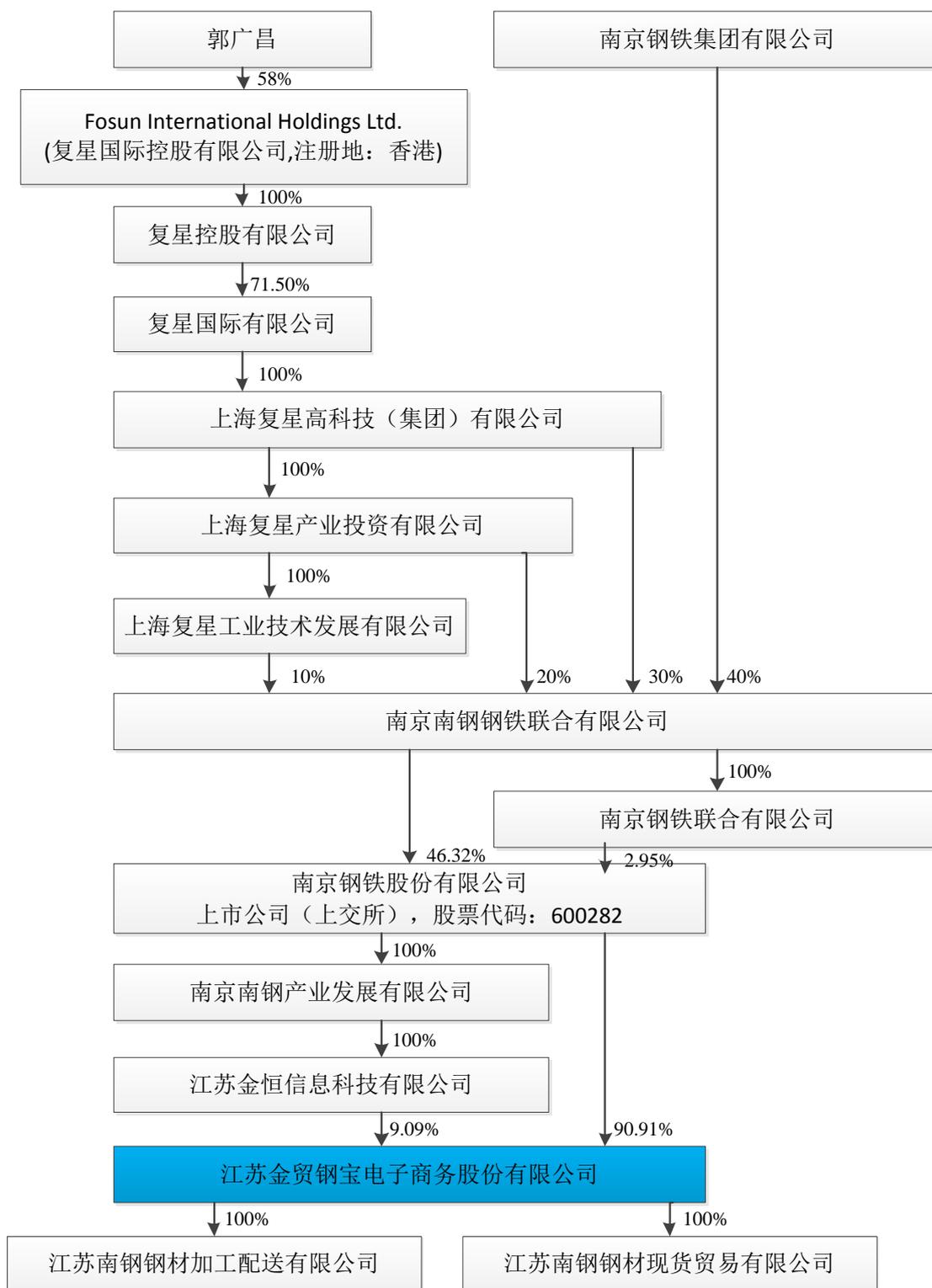
基于上述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票。公司挂牌时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质押
1	南钢股份	100,000,000	90.91	0	境内法人	否
2	金恒信息	10,000,000	9.09	0	境内法人	否

## 4、控股股东有关公司挂牌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南钢股份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已就公司申请挂牌事项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且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议事规则。具体如下：2015 年 8 月 7 日，南钢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南钢股份持有公司1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0.91%，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09%，因此南钢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郭广昌持有复星国际控股有限公司58.00%的股份，复星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复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复星国际有限公司71.50%的股份，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00%的股份，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持有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共计60%的股份，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共计持有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计49.27%的股份，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孙公司共计持有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100.00%的股份。因此，郭广昌先生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士的选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郭广昌先生，196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哲学系，获学士学位，199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民盟盟员。1994年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至今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中1995年至2007年10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9月至2009年5月任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2009年5月至2012年2月任非执行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董事；2001年至今任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至2007年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4年至2009年1月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2009年1月至今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09年5月至今任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3月至今任地中海俱乐部（Club Méditerranée S.A.）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Fidelidade-Companhia de Seguros,S.A.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

任Multicare-Seguros de Sa úde,S.A.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Cares-Companhia de Seguros,S.A.董事长。

## (二) 控股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参股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质押
1	南钢股份	100,000,000	90.91	境内法人	否
2	金恒信息	10,000,000	9.09	境内法人	否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18日，并于2000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12926。注册资本3,875,752,457元，法定代表人：杨思明，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一般危险化学品：3类易燃液体；4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5类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6类第1项毒害品（不含剧毒品，不含农药）；8类腐蚀品（所有类项不得储存）的批发。一般经营项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产品及副产品的销售；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钢铁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废旧金属、物资的回收利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品业务。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钢材、钢坯及其他金属材料销售。

截至2015年7月31日，南钢股份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795,351,958	46.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14,179,672	2.95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26,999,791	0.70	其他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6,207,482	0.68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59,883	0.49	其他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062,258	0.34	其他
方威	10,727,700	0.28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	10,153,060	0.26	其他

路主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94,200	0.26	其他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799,564	0.25	其他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21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23000228432。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秦勇，住所：南京市沿江工业开发区葛关路815号，经营范围：计算机、自动化、智能化、通信、机电一体化软硬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集成及技术服务；计算机与网络工程、自动化工程、智能化工程、信息工程的设计、安装、集成及技术服务；信息技术的应用咨询；企业技术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金恒信息系南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股东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南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 （1）有限公司成立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南京南钢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由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创立，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缴出资额2000万元。

2010年10月11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1190009）名称预核登记[2010]第10110057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南钢股份出资设立的公司名称为“南京南钢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0日，南钢股份作出股东决定，决定设立南京南钢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并签署《南京南钢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章程》。

2010年10月27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N[2010]B0582号《验资报告》，确认股东的出资已全部

到位。

2010年10月28日，南京市浦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为企业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111000111149）。

公司成立时，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南钢股份	2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	-	100

公司的设立履行了内部决策、出资验资、工商登记等法定程序，并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注册资本2,000万元以货币方式足额缴纳，出资比例、出资形式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出资程序完备，公司设立合法、有效。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并更名

2010年12月29日，南钢股份作出股东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8,00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于2011年1月7日之前一次缴足。

2011年1月12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N[2011]B000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1年1月7日止，公司收到南钢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8,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1年1月7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2011年1月25日，由股东决定更名为南京南钢金贸物资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1月25日，南京市浦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和更名，并为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南钢股份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公司已就本次增资履行了内部决策、增资验资、工商登记等法定程序，并依法修改了公司章程，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已足额缴纳，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增资行为合法、有效。

### (3) 有限公司第二次更名

2014年9月5日，由股东决定更名为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9月5日，南京市浦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更名，并为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4月28日，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新股东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1000万元，由新股东金恒信息实缴到位。

2015年4月30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字（2015）0010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已收到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

2015年4月30日，南京市浦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并为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已就本次增资履行了内部决策、工商登记等法定程序，并依法修改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内容和形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增资行为合法、有效。

### (5)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5月4日，金贸有限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名称变更为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审计、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评估，并确定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4月30日；同意在审计、评估的基础上，将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11,000万元，公司各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公司股份，剩余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5月15日，天衡会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1512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金贸有限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111,518,486.93元。

2015年5月18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苏评报字（2015）第0024号”

《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金贸有限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总评估值为 40,706.43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29,365.02 万元，评估对象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1,341.41 万元。

2015 年 5 月 26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nj0006) 名称变更[2015] 第 05180004 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金贸有限名称变更为“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6 日，金贸有限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确认审计、评估报告并确定折股方案，同意金贸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股本）11,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16 日，金贸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将金贸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明确了各发起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7 月 17 日，天衡会计出具了“天衡验字（2015）0009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17 日止，各发起人认缴的股款已全部缴足。

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赵秋治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7 月 28 日，金贸钢宝办理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依法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111000111149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钢股份	100,000,000	90.91
2	金恒信息	10,000,000	9.09
	合计	110,0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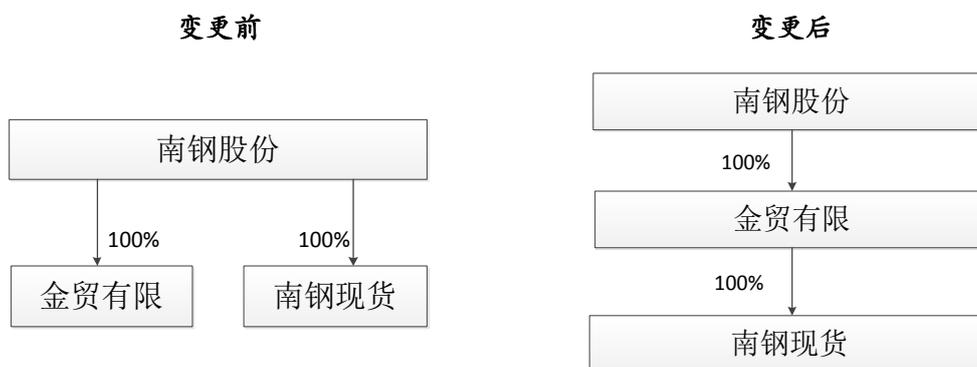
发起人以其拥有的金贸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并履行了相应的验资程序，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

## 2、资产重组情况

2013年4月15日，南钢股份作为南钢现货的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公司100%的股权以9583.1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贸有限。同日，金贸有限作为南钢现货的现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购买南钢股份持有的南钢现货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9583.16万元。同日，金贸有限与南钢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南钢股份将其持有的南钢现货100%的股权以9583.16万元转让给金贸有限。由于金贸有限未如约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及南钢现货2014年出现亏损，2014年12月22日，南钢股份与金贸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合同(补充合同)》，依据天健兴业以2014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4年12月30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1232号”《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其持有的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将股权转让价格调整为8,539.75万元。

2013年4月25日，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11000050)公司变更[2013]第0425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股权转让，并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资产重组前后南钢现货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上述收购为同一控制下收购，账务处理以账面价值为依据。南钢现货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收购合法有效。

除上述已经披露的内容外，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其他重大的资产收购行为。

### (五) 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法人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公司法人股东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因此，公司股东均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与行为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需要基金业协会备案。

##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全资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2013年4月25日签发的注册号为3211000000863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镇江市润州工业园区惠龙大厦3018、3028、3038、3058室。法定代表人：翁惠泉。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钢材、金属材料、焦炭（不含危险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冶金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危险品除外）；货物搬运装卸（不含运输，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加工、配送（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网站的开发设计建设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由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创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缴出资额5000万元，并由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08]30号《验资报告》。2008年10月21日，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

2013年4月15日，南钢股份作出股东决定书，同意金贸有限购买南钢股份持有的南钢现货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9,583.16万元。同日，金贸有限与南钢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南钢股份将其持有的南钢现货100%的股权以9,583.16万元转让给金贸有限。

2013年4月25日，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11000050)公司变更[2013]第0425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股权转让，并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

2014年12月，南钢股份与金贸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合同（补充合同）》，依据天健兴业以2014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4年12月30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1232号”《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其持有的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将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由9,583.16万元调整为8,539.75万元。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金贸钢宝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b>5,000.00</b>	<b>5000.00</b>	<b>100.00</b>

## 2、全资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现持有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2013年1月31日签发的注册号为3201230002586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街道卸甲甸。法定代表人：翁惠泉。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冶金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加工、配送、仓储、搬运装卸服务；货物仓储；机械设备、零部件、钢结构的制造与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零部件、仪表仪器、金属材料、焦炭、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由金贸物资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缴出资额1000万元，并由江苏天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天目会验[2013]第0005号《验资报告》。2013年1月31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

南钢配送自成立以来股权未发生过变更。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为：

序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号				
1	金贸钢宝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3、子公司业务及治理情况

#### (1) 子公司目前业务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分工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定制采购中的线下VIP服务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加工配送业务

#### (2) 子公司治理情况

经核查，南钢现货和南钢配送均未设立股东会，由金贸钢宝作为南钢配送和南钢现货唯一股东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股东会职权；各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由金贸钢宝任命；各设总经理一名，分别由南钢配送和南钢现货执行董事聘任。

### 4、子公司财务简表

#### (1)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两年一期财务简表如下：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2,751.54	32,202.52	18,315.54
净资产(万元)	8,251.31	8,430.14	9,844.55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007.33	127,661.92	108,298.36
净利润(万元)	-178.83	-1,414.40	1,081.35

#### (2)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两年一期财务简表如下：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779.18	5,672.81	1,009.37
净资产(万元)	1,296.74	1,256.35	997.54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503.61	8,888.69	-
净利润(万元)	40.39	258.82	-2.46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祝瑞荣，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0年1月任南钢股份新品研发推广中心副主任；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南钢中型厂厂长，南钢股份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南钢股份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南钢发展总经理，金恒信息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钱顺江，男，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2008年10月至2010年4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矿业资源事业部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3年12月至今任南钢股份董事；2013年6月至今任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翁惠泉，男，195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10月至1999年3月任南钢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年3月至2008年10月任南钢经销处副处长；2008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南钢现货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南钢现货执行董事、总经理，南钢配送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金贸有限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林国强，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5年11月至2012年2月任南钢股份研发中心副主任、主任；2012年2月至2013年8月任南钢股份总经理助理监研发中心主任；2013年8月至今任南钢股份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潘东辉，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年至2005年任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至2014年任复星国际香港首席代表、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2010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上

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总裁助理、高级助理兼文化产业集团总裁；2013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兼文化产业集团总裁、互联网投资集团总裁。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 （二）监事基本情况

秦勇，男，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4年3月至今任南钢股份总经理；2004年7月至今任南钢股份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金恒信息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赵瑞江，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年8月至2015年1月任南钢股份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5年1月至今任南钢股份风险控制部部长，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南钢金特钢铁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赵秋治，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5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南钢薄板厂团总支书记、技术科长、二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2006年1月至2009年6月任南钢销售总公司无锡公司副经理；2009年10月至今任金贸有限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翁惠泉先生，具体见上文“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吴忠明，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经济师。1991年1月至1997年12月任南钢销售处驻外经理；1998年至2010年10月任南钢股份销售总公司驻外部长；2010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金贸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魏宏彬，男，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经济师、讲师。2005年1月至2008年11月任南钢经销公司部门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南钢现货部门经理、金贸有限部门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任金贸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举成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成立了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在内的高级管理层。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7,904.67	37,915.89	31,189.0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69.76	14,645.69	23,439.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69.76	14,645.69	23,439.37
每股净资产（元）	1.02	1.46	2.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1.46	2.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27%	61.37%	24.85%
流动比率（倍）	1.32	1.49	3.71
速动比率（倍）	1.02	0.93	2.33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948.16	196,061.95	170,923.87
净利润（万元）	-1,375.93	-253.93	3,034.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375.93	-253.93	3,03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85.94	727.71	1,862.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85.94	727.71	1,862.87
毛利率(%)	-2.09	0.29	3.24
净资产收益率(%)	-11.04	-1.09	1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0.32	5.13	14.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0.3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93	30.65	25.16
存货周转率(次)	3.49	16.45	1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 元)	304.91	8,687.31	-76.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3	0.87	-0.01

备注：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b>（一）主办券商</b>	<b>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 层
联系电话	029-87406130
传真	029-87406134
项目负责人	金宏晔
项目组成员	胡健、王轶好、黄浩、易祎
<b>（二）律师事务所</b>	<b>泰和律师事务所</b>
负责人	马群
住所	南京市中山东路 147 号大行宫大厦 15 楼
联系电话	025-84503333
传真	025-84505533
经办律师	李远扬、焦翊
<b>（三）会计师事务所</b>	<b>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游世秋、占芳英
<b>（四）资产评估机构</b>	<b>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联系电话	010-68083316

传真	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卞旭东、陈小兵
<b>（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证券挂牌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网上销售钢材；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金属炉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焦炭、耐火材料、电子产品、电工器材、五金交电、橡胶制品、木材、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冶金技术及经济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互联网钢材销售及延伸服务。

公司通过“金陵钢宝网”互联网钢材销售平台，以在线钢材尾材销售为核心产品，自身定位为以钢材尾材为核心产品的B2B电子商务平台，形成了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两大类业务。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行业代码为I 64；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代码为I 6490；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代码为I 6490。

自设立以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2015年1-4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59,481,598.19元、1,960,619,505.73元和1,709,238,680.42元。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从设立之初就组建了成熟营销团队，在业务发展过程中不断积累优质的客户资源。近年来，公司通过线上超市与延伸服务相结合的模式，定位钢材尾材产品销售市场。

钢材尾材市场有自身的特点。一方面，上游钢材生产企业超计划尾材产品占产量比例小，很难找到合适的需求者，因此缺乏管理动力，尾材产品一直被低价处理，传统的销售方式是“论堆打包，低估价”销售；另一方面，下游钢贸企业和终端消费者对于钢材存在个性化需求，但由于批量小，无法到钢厂直接订货。

公司基于这一环节的巨大商机，运用互联网思维解决上游生产和流通企业与下游消费企业之间供求信息不对称问题，并谋取自身的商业利润。

公司以电子商务网上平台为载体，准确定位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产品的零售市场，形成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两大类业务。



金陵钢宝网

## 1、线上超市

公司以“金陵钢宝网”为载体，定位为以钢材尾材为核心产品的 B2B 电子商务平台，在信息不对称的尾材市场，为供求双方提供达成交易的可靠、真实的交易平台。线上超市上所有的资源信息可以通过各类关键字进行搜索，其中包括品种、规格、生产厂商等主要信息。

公司的线上超市以寄售代销为主要服务形式，依靠公司积累的客户、供应商资源，为钢材尾材的供求双方提供交易服务。线上超市作为信息交换节点为客户解决了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有效地对接了供求资源，是互联网思维在传统钢贸环节中的体现。2015 年 1-4 月，线上超市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9,637.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4.63%；2014 年，线上超市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90,462.9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14%；2013 年，线上超市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7,211.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1.02%。



金陵钢宝网现货交易平台

## 2、延伸服务

### (1) 定制采购

公司在深刻理解互联网商业模式的基础上，关注客户体验，挖掘客户需求，通过网络引流夯实客户资源。公司为资质优良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政府重点工程项目以及长期稳定合作的钢贸企业、终端制造企业提供定制采购服务，包括按照客户采购需求集中采购，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提升客户采购效率。2015年1-4月，定制采购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3,806.7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8.41%；2014年，定制采购业务实现销售收入96,710.3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9.33%；2013年，定制采购业务实现销售收入76,800.9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4.93%。

### (2) 加工配送

结合钢材尾材的交易特点，为了更好地向造船、机械制造、风电、容器制造安装及钢结构制造等重点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公司学习国际知名企业瑞典SSAB的先进管理理念，延伸服务纵深，大力发展加工配送业务，结合线上客户需求，量体裁衣，定量加工，降低客户库存成本，增强客户粘度。该业务充分利用了公司钢铁行业专业人才、设备和技术资源，与互联网相结合，形成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公司拥有专业技术人员及加工技师组成的技术团队和按国际标准进行高端品种钢的加工能力，备有露天轨道堆场，并配置有堆场起重设备和大型等离子切割、多台数控剪板机、大型卷管机、大型刨边机、铣边机、冲压机等一系列现代化数控钢结构加工设备，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2015年1-4月，加工配送业务实现销售收入2,503.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96%；2014年，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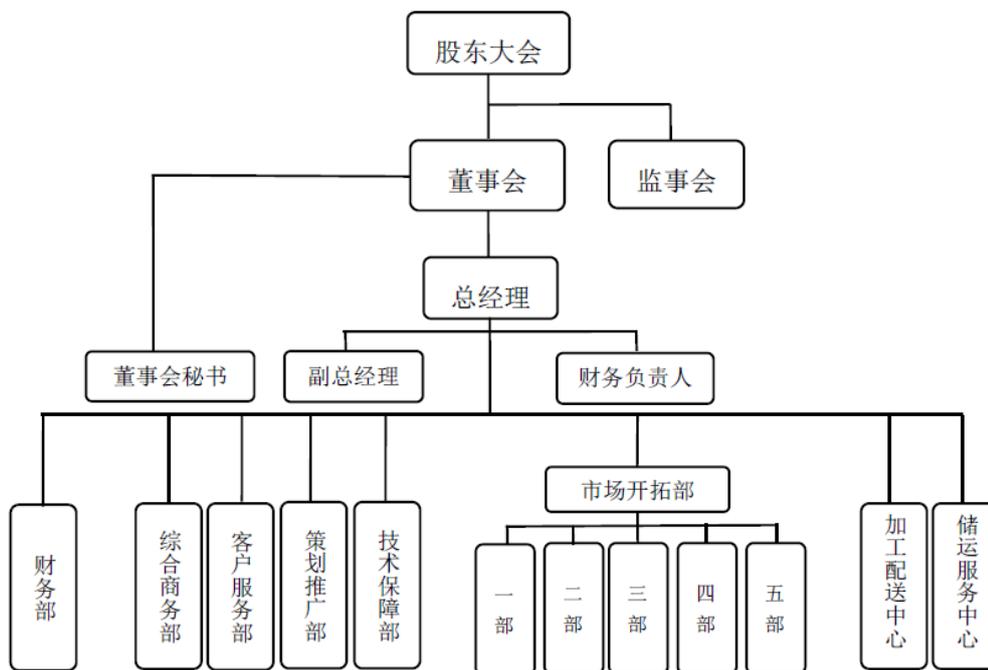
配送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888.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53%；2013 年，加工配送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3,667.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58%。



加工配送厂房

## 二、公司组织结构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 本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有关生产经营机构，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

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设立了综合商务部、财务部、客户服务部、策划推广部、技术保障部、市场开拓部、加工配送中心、储运服务中心等内部职能部门。本公司各职能部门均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具体职责如下：

(1) 综合商务部：全面负责公司内部综合管理(包括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等)。负责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制订和执行监督，公司各类业务合同的监管与内部审计。及时发现公司存在的管理及制度缺陷，提出持续改进意见并制订相应的提升计划，确保公司内部管理水平的不断完善和提高。

(2) 财务部：在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参与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估中的财务分析工作。

(3) 客户服务部（电子商务部）：负责公司网络销售平台的客户服务工作。包括网上购货流程的指导，电子商务平台的日常运行和资源、客户的维护与整合，自有资源的网上销售，所有网上订单合同的执行、结算和售后服务。负责网络销售平台的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产品质量异议的及时处理等。

(4) 策划推广部：负责公司形象设计和市场策划推广，包括会展活动的策划与实施；网络销售平台的市场推广与实施，提升公司知名度和美誉度；支持业务部门市场开拓工作，根据业务需求随时编制和更新宣传资料；组织实施形象类认证工作；组织企业内部培训，激发员工凝聚力，提高工作热情和效率。

(5) 技术保障部：负责公司网络平台和生产设备的安全运行与维护，对公司信息化平台的功能扩展和提升进行分析研究和方案设计，对公司信息化的发展及生产设备安全高效运行提出持续改进建议和方案的制定，包括信息化平台及生产设备改造项目组织实施，使公司的信息平台和生产设备处于相对领先地位，确保公司信息系统，特别是网上销售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公司生产设备正常、高效运转，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可靠技术与设备保障。

(6) 市场开拓部：按照企业内部的地域和市场分工，负责钢铁电子商务等市场渠道的持续开拓，完成公司下达年度销售任务。负责区域市场的调研、分析，动态掌握市场趋势，不断开拓和维护新的销售渠道和创新销售模式。与VIP客户

保持良好沟通，及时把握客户需求，做好VIP客户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负责区域性仓储物流中心的建设和运营管理，扩大公司网络销售平台在所辖地区的市场影响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7) 加工配送中心：作为公司重要的差异化综合服务部门，通过定制化加工手段，满足客户对钢铁产品的个性化加工要求，实现对线上、线下有加工有需求的客户一站式服务。充分利用网上丰富的库存资源，为客户定量加工，降低用户综合采购成本，以延伸纵深综合服务，增强用户粘度，同时实现网上资源价值的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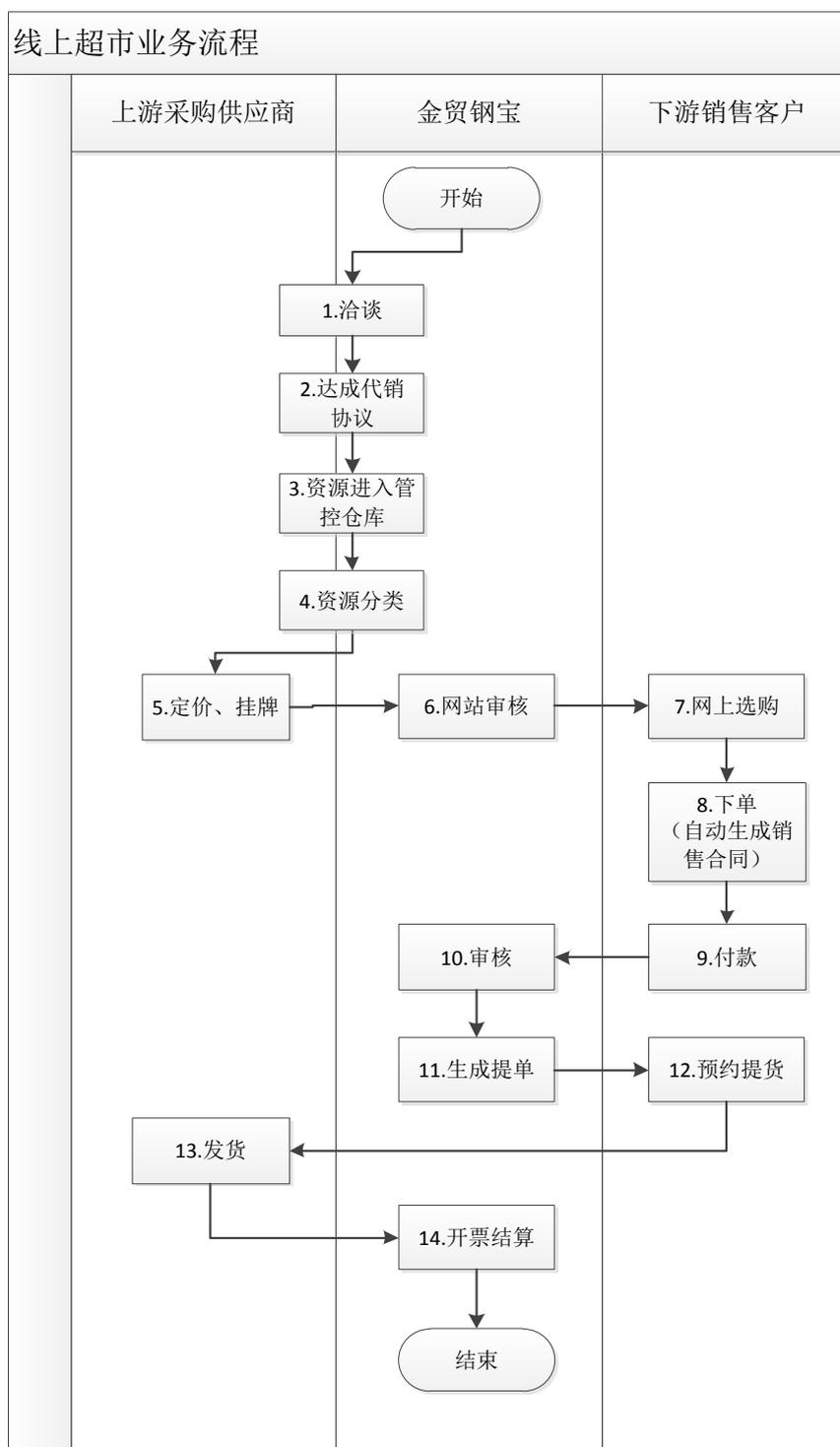
(8) 储运服务中心：负责公司自有仓储和物流运输体系的管理和运维，以及公司外设仓库的业务指导和管理提升。包括公司自有钢材资源的仓储管理和运输配送，为公司网上销售平台提供物流保障和客户提货配送服务。做好公司自有仓库的库容规划，充分、合理利用现有库容，分类安全存放和发运资源，杜绝非实物质量产生。

### 三、公司业务流程

#### (一)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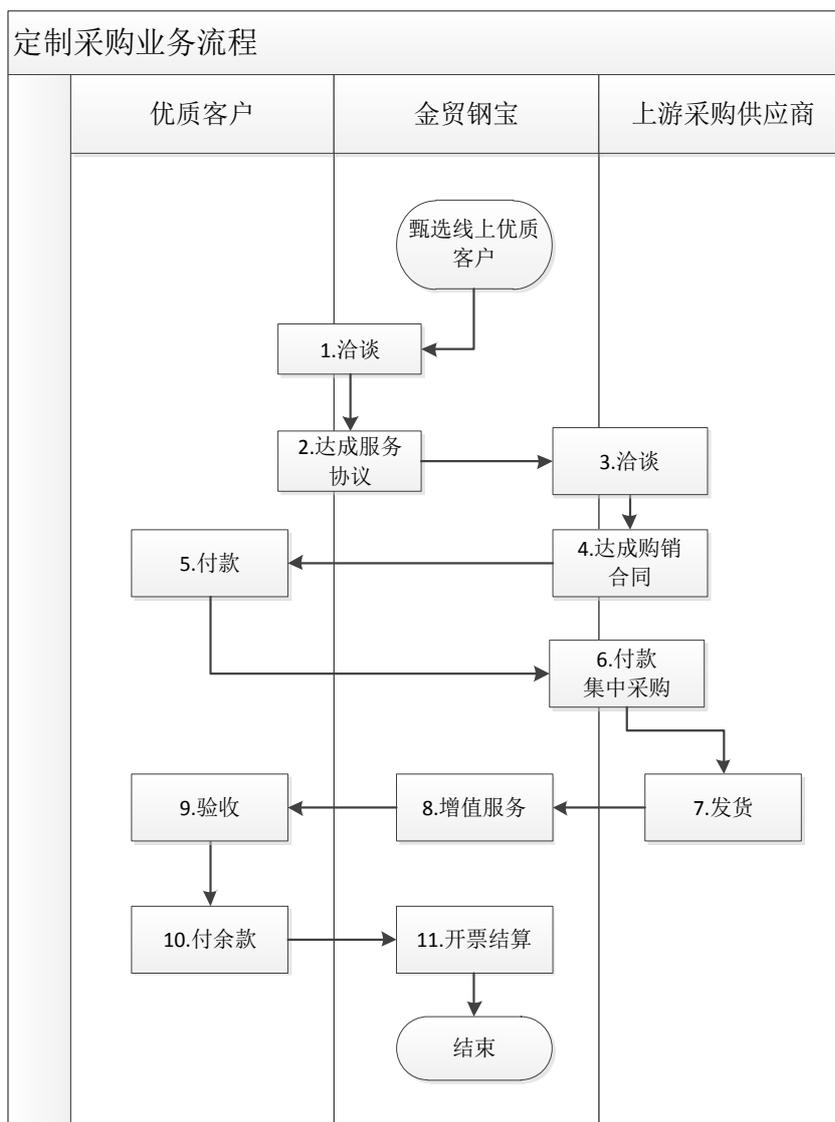
公司是以钢材尾材为核心产品的 B2B 电子商务平台，业务主要分为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两大类。延伸服务中的定制采购与加工配送又有不同的流程安排。

## 1、线上超市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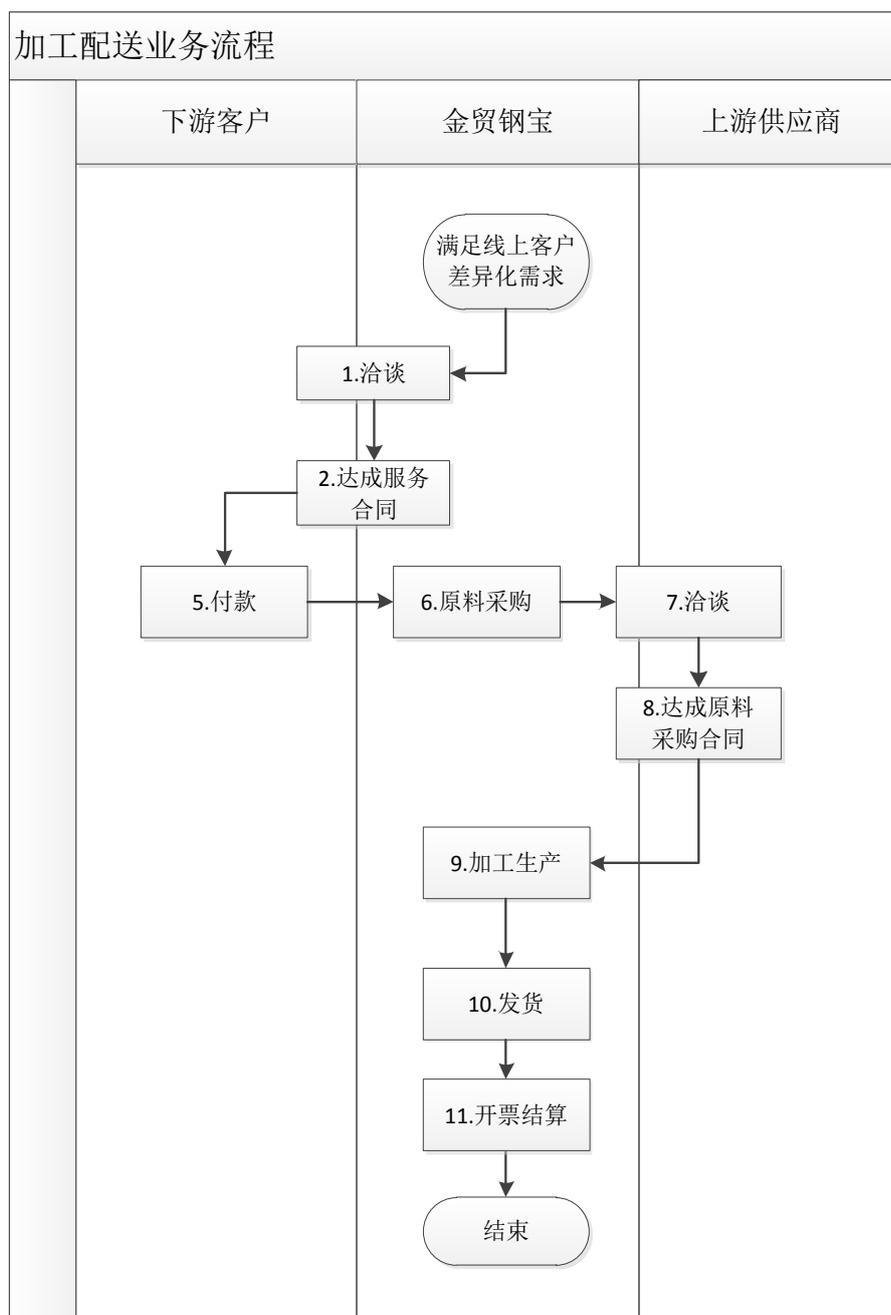
线上超市的主要模式为寄售代销，以互联网平台为载体，打通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信息不对称渠道。上游供应商将资源分类、定价、挂牌，经由网站审核。客户则在网上下单、付款、生成提单、预约提货，最终平台联系仓库或供应商安排发货，开票结算。

## 2、定制采购业务流程



定制采购主要是针对优质客户的延伸服务。平台甄选客户资源，为其提供一站式集中采购服务，缩短客户采购周期，降低客户采购成本，提升客户粘度。

## 3、加工配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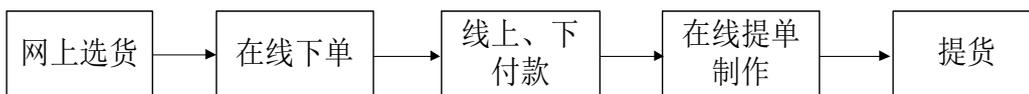


加工配送作为公司重要的差异化综合服务业务，公司在加工配送的各个环节都有良好的质量控制，确保了发货产品的品质，关注到客户的需求，加强了线上用户粘度。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业务所需的基础设施，并制定有包括综合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贸易管理制度、合同档案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加工配送管理制度、电商平台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在内相对完备的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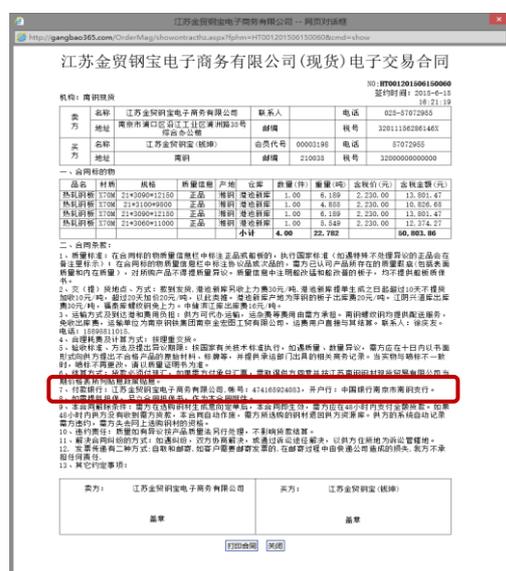
## (二) 销售流程及方式

公司的线上超市业务的销售流程在线上完成。具体步骤如下图：



公司重视销售流程管理，为此制定了严谨的销售流程，其中覆盖了销售客户资质评审、销售合同审批、垫资销售审批、现款提货销售审批等业务细节。公司界面设计易于操作，并附有详细的交易平台操作手册指导客户进行线上采购。同时，一系列票据、凭证都通过系统自动开具。销售流程规范、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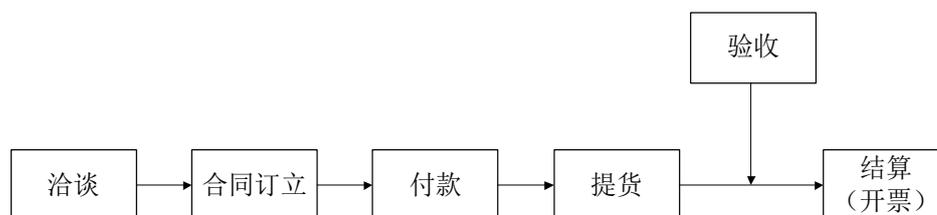
延伸服务等线下业务也同样遵循严谨的销售流程管理，经历客户资质评审、合同审批以及涉及垫资销售的审批流程，销售流程规范、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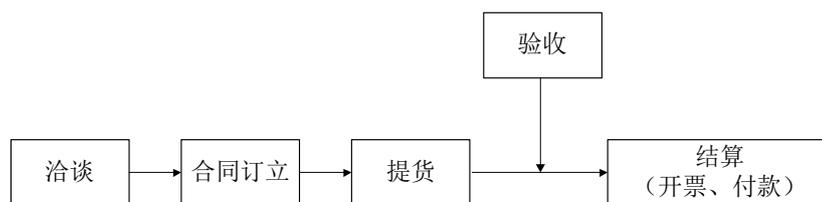
## (三) 采购流程及方式

为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采购流程分为全额预付款、后付款、部分预付款（付订金）三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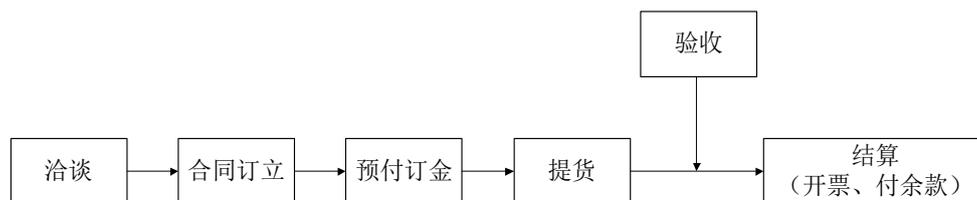
### 1、全额预付款流程



### 2、后付款流程



### 3、部分预付款（付订金）流程



公司的线上超市业务的采购模式以后付款和付订金为主。延伸服务业务会根据客户的资质，选择性采用预付款流程。公司制定有严格的采购审批制度，覆盖了采购客户资质评审、采购合同审批、零星采购、款到提货采购等业务细节。公司采购流程规范，风险可控。

##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是基于互联网平台的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其关键资源要素在于互联网交易平台和加工配送。关键资源要素均为公司合法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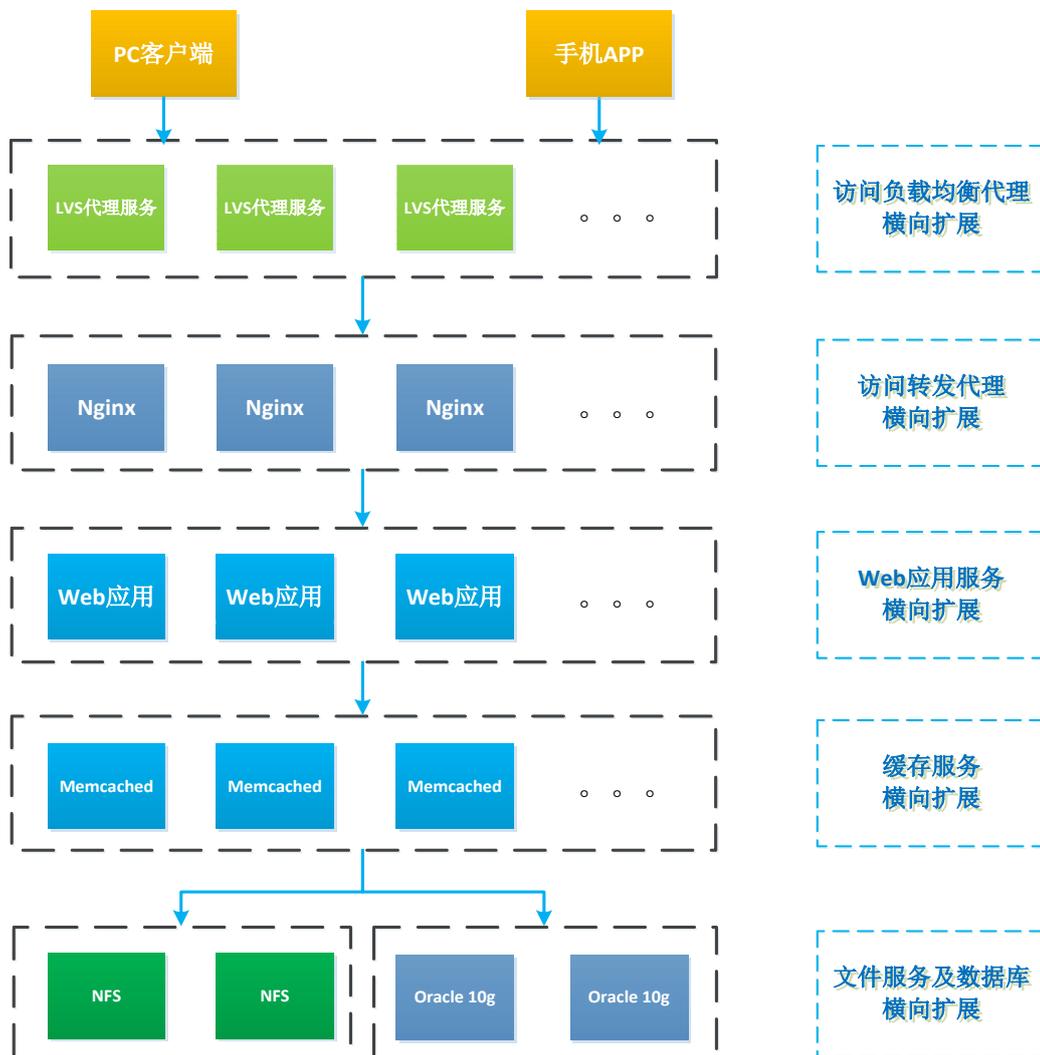
#### 1、主要产品及服务技术含量

##### （1）互联网交易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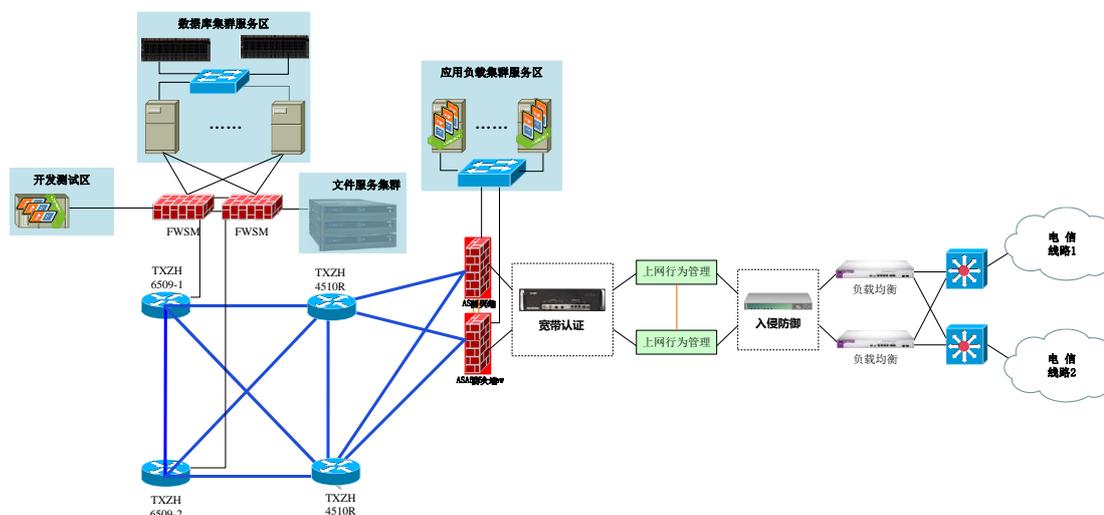
公司与参股股东金恒科技信息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同为南钢股份控股子公司的金恒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是公司重要技术支持力量。此外，公司与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上海高软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均签订有关于线上平台开发与升级的技术开发合同，为公司打下了良好的平台交易基础。

平台软件设计充分考虑到供需双方的多样化在线交易模式，实现了为行业内各方关注者提供市场信息与交流的平台。系统整体架构充分考虑稳定性、安全性和扩展性，系统平台建设按照云服务的建设方式进行。系统整体架构采用冗余设计，虚拟化提高服务器利用效率，建立应用集群和数据库集群，提高系统的横向

扩展能力。应用系统的动态迁移分布，具有优良的安全访问访客机制，具体逻辑架构设计如下图：



平台硬件环境架构如下图：



公司依据钢厂、钢贸商、终端用户的需求特性，设计简单、灵活的交易架构，并由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网络平台开发，平台系统以客户体验为出发，注重各个业务环节，符合公司的商业模式和服务理念。

电子商务平台前台系统支持钢材资源选购、在线合同签订、订单查询、支付货款、提单生成、提单查询等功能。后台系统与仓储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对接，形成业务闭环。公司的现货交易平台、办公自动化系统、CRM系统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积累了多年实际运作经验，在长期的客户服务当中，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产生了相当的客户粘性。

## (2) 加工配送

公司以客户个性化需求为导向，凭借自身的钢材尾材资源组织能力和现货加工配送能力，借鉴瑞典 SSAB 成熟的营销模式，提供加工配送综合服务。公司在长期发展中积累了具有竞争优势的人才、设备、技术等资源，为造船、机械制造、风电、锅炉容器及钢结构等行业提供个性化、差异化产品，具有 30 万吨定制产品的年加工能力。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数控火焰切割机



自动数控铣



数控剪板机



冲压机



卷管机

## 2、公司主要技术

### (1) 主要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

2009年5月10日，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与上海高软软件系统有限公司签订了“开发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网上销售管理系统”的技术开发合同，由上海高软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开发网上销售管理系统，含钢材网上挂牌销售、钢材网上竞价销售两种模式。并对公司的商务平台系统进行一定的二次开发和优化。

2013年11月1日，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与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南钢钢材现货网上销售管理系统二次开发项目”的技术开发合同，由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在原有网上交易系统中，将网站交易系统进行改版。

以上两份技术开发协议均已履行完毕。

2015年8月，公司与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高达电子商务运营和管理系统软件V5.1和高达物流集成管理平台软件V8.5”软件销售合同。由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软件实现系统功能包括：金贸钢宝贸易业务管理平台、支持多点设库的仓储管理平台、以自营为主兼顾第三方商务的差异化电子商务平台、移动商务平台、与相关系统接口及系统集成。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系统平台按约定须开放所有上层业务源代码，便于公司技术人员能够自行进行系统维护及二次开发。此技术开发协议正在履行中。

此外，公司拥有成熟的加工配送技术和资深工程师，在加工技术和质量控制上有深厚的积淀。公司已制定《质量控制体系文件》、《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有成熟的质量标准和安全生产相关制度、规范及措施。

### 3、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

公司专注于中厚板尾材市场。目前，中厚板生产线 76 条，共计 42 家钢材生产企业，其中 26 家已与公司发生合作关系。对上游供应商资源的控制形成了公司的护城河。

公司所处的长三角地区制造业发达，钢材产品需求旺盛。同时，公司凭借对客户业务、流程、需求、技术标准的深入了解，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服务。下游客户逐渐形成了消费习惯。

公司拥有延伸加工所需的场地、设备以及专业化技术团队，具备高附加值服务的能力。

同行业的其余平台在细分市场侧重点不同，在中厚板尾材这一蓝海市场，公司通过高质量的服务水平赢得了客户认可，提升了客户粘度，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门槛较高。

####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1	软件技术	383,760.68	161,574.00	209,394.68
	<b>合计</b>	<b>383,760.68</b>	<b>161,574.00</b>	<b>209,394.68</b>

除此之外，公司还拥有域名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自主申请取得，所有权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法律纠纷。公司未将域名等无形资产的开发支出资本化，因此公司资产账面价值中未体现域名等无形资产。

#### 1、软件技术开发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软件技术开发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开发单位	签订日期	开发费用（单位：人民币元）
1	“开发江苏南钢钢材现货网上销售管理系统”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高软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2009.5.10	300,000.00
2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网上销售管理系统二次开发项目”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2013.11.1	83,760.68

3	软件销售合同	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08	2,780,000.00
---	--------	----------------	---------	--------------

## 2、商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两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类号	代理机构	状态
1	公司	金陵钢宝网	42	南京金陵商标事务所	申请中
2	公司	金陵钢宝网	35	南京金陵商标事务所	申请中

## 3、专利技术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已授权专利技术和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 4、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非专利技术。

## 5、域名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8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内容	注册机关	注册日期	有效期
1	gangbao365.com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2016年4月7日
2	gangbao365.cn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2016年4月7日
3	gangbao365.net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2016年4月7日
4	gangbao365.mobi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2016年4月7日
5	zgjlsteel.com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8月8日	2016年8月8日
6	zgjlsteel.cn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7	Jsngxh.com	厦门市中资源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2019年6月5日
8	Jsngxh.cn	北京万网志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的ICP备案：

备案/许可证号	持有单位	网站域名	备案机关	有效期
苏 ICP 备 15023030 号-1	金贸钢宝	gangbao365.com	工业和信息 化部	2015.05.19 至不定期限
		gangbao365.cn		
		gangbao365.net		
		gangbao365.mobi		
苏 ICP 备 12021446 号-1		www.zgjlsteel.com www.zgjlsteel.cn		2013.04.11 至不定期限
苏 ICP 备 12021446 号-2		jsngxn.com jsngxh.cn		
苏 ICP 备 12021446 号-3		www.jsngxh.cn		
苏 ICP 备 12021446 号-4		www.jsngxh.com		

####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1	机器设备	14,803,058.68	96,017.26	14,707,041.42
2	运输设备	662,999.00	549,871.90	113,127.10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0,351.59	85,776.45	204,575.14
4	合计	15,756,409.27	731,665.61	15,024,743.66

##### 1、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报告期内，根据审计报告数据，公司的主要机器设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编码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资产编码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0102010004	A 型双梁电磁挂梁门式起重机	1,953,153.00	0101060035	叉车	70,085.47
0102010003	5, 6 号行车改造	1,702,299.22	0101010020	电动卷筒平车	69,560.00
0101010021	上辊数控成能式卷板机	1,027,760.00	0101010003	合力叉车	68,205.13
0101010023	三台门式超重机	973,988.00	0101010018	葫芦龙门式起重	67,554.00
0101010014	刨铣边机	868,480.00	0101030001	变压器柜	63,516.00

资产编码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资产编码	资产名称	本币原值
0101010022	双梁桥式起重机	567,554.00	0101020005	动力箱及终端	58,630.00
0101010007	压力机	549,914.53	0101060013	低压配电柜及配电箱	55,323.00
0101010008	压力机	506,324.79	0101020006	电缆	52,668.00
0101010005	压力机	444,615.38	0101010024	36倍一体化智球机及配套	51,675.00
0101010006	压力机	444,615.38	0101010015	铣边机	405,280.00
0101020001	电缆	404,190.00	0101060008	真空吸盘吊具	38,964.00
0101010011	模具	382,847.86	0102010001	电动单梁起重机	36,752.14
0101010013	数控火焰等离子切割机	376,504.00	0101060012	配电柜	36,612.00
0101010001	双梁行车	303,418.80	0101040001	低压配电单元	32,604.00
01030002	别克旅行车	267,885.00	0101010009	旋臂吊3台	32,051.28
0101010017	剪板机	252,408.00	01040002	监控系统	31,258.97
0101010025	1#门式起重机	231,976.38	0101060019	放料架	28,875.00
0101010027	3#门式起重机	231,976.38	0101060001	电动平车	27,350.43
0101010004	压力机	224,615.38	0101010012	坡口机	179,726.00
0101030003	高低压柜配电箱	223,807.00	0101010010	半门单轨吊3台	22,564.10
0105010001	汽车磅	208,487.18	0101060010	监控器材	19,282.00
0101010026	4#门式起重机	156,141.19	0101010019	高压离心鼓风机及蝶阀	17,390.00
01030001	叉车	148,712.00	0101060025	电动葫芦	16,683.00
0102010002	电动葫芦二台	118,376.07	0101060016	液压剪切机	16,440.00
0101060030	液压剪切机	100,800.00	0101060002	葫芦吊	13,333.33
0101060029	坡口机	93,539.00	0101060028	切割机	11,371.00
0101060014	10吨SWT真空吊具	88,458.00	0101060027	小池切割机	11,097.00
0101010016	葫芦龙门式起重机	81,567.00	0101060032	电磁吸盘	107,688.00

## 2、运输工具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车牌号	抵押情况
1	小型普通客车	别克SGM6529ATA	苏A-008P9	无

2	轻型普通货车	江菱牌 JX1020PSD4	苏 A-391Z3	无
3	小型轿车	帕萨特牌 SVW7183LJi	苏 A-W5S33	无
4	小型轿车	桑塔纳牌 SVW7180LEi	苏 A-W0N31	无

### 3、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

公司办公设备、电子设备主要为生产经营以及办公所用服务器、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机柜等。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5)01512号,截至报告期内,上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账面净额为290,351.59元。上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均为公司购买,不存在权属争议,亦不存在设置抵押、质押、被查封及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 (四) 房屋、土地及生产设备租赁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 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	承租方	出租方
1	253539	1726.09	南京市六合区大厂 卸甲甸	江苏金贸钢宝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京南钢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
2	255339	8685.40	南京市六合区大厂 卸甲甸	江苏南钢钢材加 工配送有限公司	南京南钢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与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南京市六合区大厂卸甲甸的房屋(房产证号:253539),共五层,总建筑面积1726.09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1726.09平方米。根据工作需要,实际租赁给公司1-3层使用,建筑面积为1256.25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1256.25平方米。租赁期限自实际入住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房屋租金为每月17,550.00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每年支付一次,在每年的12月15日之前支付清结每年的租金。

根据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与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南京市六合区大厂卸甲甸

的中心库房厂房（房产证号：255339），租赁物为工业厂房，租赁物面积经由双方认可确定为 8685.4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为每月人民币 63,126 元，合计每年 75.7512 万元，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末支付。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用土地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与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土地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浦口区沿江街道的土地（地号：111030360019），面积 60,255 平方米，用以金贸钢宝室外库仓储及加工配送场地作业。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土地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 7.6 元，合计每年 457,938 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租赁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与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室外库堆放场地租赁协议》，双方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沿江街道新化社区的室外库，公司使用的室外库及堆放场地、道路，共计 60,255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即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34 年 4 月 30 日止；租金为每月 10 万元人民币，每年 120 万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租赁期限内的每年支付一次，在每年的 12 月 15 日之前支付清结。

根据公司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行车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浦口区沿江街道热处理中心仓库五跨的桥式双梁行车一台。租赁期限为 10 年，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为每月 23,117.25 元人民币，合计每年 277,407.00 元。支付方式为租赁期限内的每半年支付一次，在每年的 6 月 25 日和 12 月 25 日支付清结。

公司及子公司的房屋、土地及生产设备租赁均签署租赁合同，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租赁合同到期后可续租，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五）员工情况

###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用工人数（含子公司）合计 72 人，包括劳务派遣 2 人、退休返聘 1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 按专业划分

公司员工中管理人员9人，技术人员12人，财务人员5人，市场人员28人，质量检测人员2人，生产制造人员12人，其他人员4人。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9	12.50
技术人员	12	16.67
财务人员	5	6.94
市场人员	28	38.89
质量检测人员	2	2.78
生产制造人员	12	16.67
其他人员	4	5.56
<b>合计</b>	<b>72</b>	<b>100.00</b>

## (2) 按学历划分

公司员工中研究生学历3人，本科学历19人，大专学历35人，大专以下学历15人，结构如下图：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研究生	3	4.17
本科	19	26.39
大专	35	48.61
大专以下	15	20.83
<b>合计</b>	<b>72</b>	<b>100.00</b>

## (3) 按职称划分:

公司员工中具有高级职称3人，中级职称人员18人，初级职称人员9人，其他42人。

职称	人数(人)	比例(%)
高级职称	3	4.17
中级职称	18	25.00
初级职称	9	12.50
其它	42	58.33

合计	72	100.00
----	----	--------

#### (4) 按年龄划分

公司员工中30岁以下8人，30岁（含）-40岁24人，40岁（含）以上40人，结构如下图：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岁以下	8	11.11
30岁（含）-40岁	24	33.33
40岁（含）以上	40	55.56
合计	72	100.00

公司员工中，除2名劳务派遣人员，1名退休返聘人员和2名新入职员工社保正在办理中之外，其余67名员工，均已依法缴纳社保。

## 2、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 翁惠泉，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董事”。

(2) 吴忠明，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副总经理”。

(3) 魏宏彬，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副总经理”。

(4) 陈伟：男，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南钢股份销售总公司业务员，南钢集团经销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电子商务部部长兼办公室主任。

(5) 吴正虎：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南钢四通运输公司科员，南钢技术质量部程序员，南钢信息与自动化公司程序员，金恒信息副主任。现任公司技术设备保障部副部长。

(6) 王翔：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南钢原汽运公司财务科会计，南钢财务处原资产科会计，南钢财务处原投资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南钢财务处原驻炼铁成本主管，南钢财务部原大项目财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南钢财务部销售核算科科长。现任公司财务经理。

(7) 赵秋治，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监事”。

(8) 姚斌：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曾任南钢生产部物流中心产成品运输科科长。现任公司仓储部部长。

(9) 姚兵：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南钢薄板厂车间主任，南钢中厚板卷厂科员。现任公司加工配送部部门经理。

(10) 钱坤：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南钢经销处计划科科长、副科长、科长，南钢销售总公司储运部部长。现任公司销售一部部长。

(11) 张晓勇：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冶金工程师、全国质量工程师。曾任南钢技术质量部产品认证员。现任公司部门经理。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在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 (一) 公司收入结构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1,709,238,680.42元，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为1,960,619,505.73元，同比增长率为14.71%；2015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为359,481,598.19元。

公司各产品类别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 1、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9,481,598.19	100.00	1,960,619,505.73	100.00	1,709,238,680.4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0	-	0	-	0	-
合计	359,481,598.19	100.00	1,960,619,505.73	100.00	1,709,238,680.42	

## 2、公司按业务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9,481,598.19	100.00	1,960,619,505.73	100.00	1,709,238,680.42	100.00	
线上超市	196,377,776.80	54.63	904,629,441.11	46.14	872,115,300.50	51.02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138,067,704.88	38.41	967,103,152.14	49.33	768,009,621.75	44.93
	加工配送	25,036,116.51	6.96	88,886,912.48	4.53	69,113,758.17	4.04
其他业务收入	0	-	0	-	0	-	
合计	<b>359,481,598.19</b>	<b>100.00</b>	<b>1,960,619,505.73</b>	<b>100.00</b>	<b>1,709,238,680.42</b>	<b>100.00</b>	

## 3、公司业务毛利率情况

公司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2.09%、0.29%、3.24%。公司2014年及今年以来毛利率降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公司自设立以来，与重要供应商的结算定价采用上月市场均价。2014年以来，由于钢材市场持续单边下跌，导致期初库存成本较高。

项目	2015年1-4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196,377,776.80	204,578,151.21	-4.18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138,067,704.88	139,180,288.64	-0.81
	加工配送	25,036,116.51	23,250,021.47	7.13
合计	<b>359,481,598.19</b>	<b>367,008,461.32</b>	<b>-2.09</b>	
项目	2014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904,629,441.11	911,450,547.68	-0.75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967,103,152.14	959,968,582.61	0.74
	加工配送	88,886,912.48	83,593,885.91	5.95
合计	<b>1,960,619,505.73</b>	<b>1,955,013,016.20</b>	<b>0.29</b>	
项目	2013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872,115,300.50	855,829,742.42	1.87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768,009,621.75	735,525,569.22	4.23
	加工配送	69,113,758.17	62,501,105.95	9.57
合计		<b>1,709,238,680.42</b>	<b>1,653,856,417.59</b>	<b>3.24</b>

线上超市业务毛利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自设立以来，与重要供应商的结算定价采用上月市场均价。2014 年以来，由于钢材市场持续单边下跌，导致期初库存成本较高。

定制采购毛利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提供该服务也会采用买断自营的方式，持有库存，因此钢材价格大幅下降导致了毛利率下滑。

加工配送 2014 年较 2013 年毛利率下降 3.61% 的主要原因：2013 年九镍钢延伸加工的毛利率较高，2014 年该延伸加工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加工配送服务 2015 年 1-4 月较 2014 年毛利率小幅增加的主要原因：2015 年拓展了毛利率较高的新业务所致。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暂无可比公司，与钢铁电商的范畴内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相比，毛利率略低。其原因在于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采用以上月市场平均价格作为结算依据，在钢材价格单边下跌的情形下，公司毛利为负。若调整为以实时价格结算，公司的毛利率稳定在 2% 与 3% 之间，与行业内相似业务毛利率相符。

#### 4、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线上超市业务和延伸服务业务。客户主要为各类生产制造企业和钢铁贸易企业，其中包括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庆吉物资有限公司、南京如冠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华岐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等。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 64,119,713.86 元、349,433,664.01 元和 343,162,814.91 元，占当期收入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7.84%、17.82% 和 20.08%，公司不存在对重大客户依赖的情形。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2015 年 1-4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945,539.41	4.99%

2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4,876,504.57	4.14%
3	南京庆吉物资有限公司	12,559,055.21	3.49%
4	南京如冠贸易有限公司	9,547,391.01	2.66%
5	南京华岐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9,191,223.67	2.56%
<b>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合计</b>		<b>64,119,713.86</b>	<b>17.84%</b>
<b>2014 年</b>			
<b>序号</b>	<b>客户名称</b>	<b>营业收入（元）</b>	<b>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b>
1	江阴市华西龙庭贸易有限公司	127,238,474.34	6.49%
2	南京华岐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2,672,397.38	3.71%
3	南京庆吉物资有限公司	55,822,281.21	2.85%
4	江苏金楠物资有限公司	49,655,433.07	2.53%
5	南京如冠贸易有限公司	44,045,078.01	2.25%
<b>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合计</b>		<b>349,433,664.01</b>	<b>17.82%</b>
<b>2013 年</b>			
<b>序号</b>	<b>客户名称</b>	<b>营业收入（元）</b>	<b>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b>
1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3,316,317.00	6.04%
2	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84,338,196.19	4.93%
3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5,048,313.34	3.22%
4	南京奥联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52,588,585.16	3.08%
5	上海谦瑞实业有限公司	47,871,403.22	2.80%
<b>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合计</b>		<b>343,162,814.91</b>	<b>20.08%</b>

除公司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二）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原材料采购	363,056,680.37	1,943,387,406.20	1,644,536,311.97

直接人工	2,114,685.57	8,304,504.32	6,707,545.75
制造费用	1,837,095.38	3,321,105.68	2,612,559.87
合计	367,008,461.32	1,955,013,016.20	1,653,856,417.59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营业成本增加 18.21%，其中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主要系公司市场开拓能力提升，网上平台业务销量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44.60% 所致，直接人工增加系公司劳务外包人数增加所致，制造费用增加系水电费和修理费增长所致。公司 2014 年度单位平均成本较 2013 年度单位平均成本下降较大，与整个钢材市场行情走势相符。

2015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其中原材料采购成本较上年同期平均下降 14.65%，直接人工较上年同期平均下降 7.87%，制造费用较上年同期平均上涨 21.98%。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系受钢材价格持续下跌和销量减少的双重影响，制造费用增长系新增改造的机器设备折旧所致。

## 2、公司成本按产品和服务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67,008,461.32	100.00	1,955,013,016.20	100.00	1,653,856,417.59	100.00
线上超市	204,578,151.21	55.74	911,450,547.68	46.62	855,829,742.42	51.75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139,180,288.64	37.92	959,968,582.61	49.10	738,138,129.09	44.63
加工配送	23,250,021.47	6.34	83,593,885.91	4.28	59,888,546.08	3.62
其他业务成本	0	-	0	-	0	-
合计	367,008,461.32	100.00	1,955,013,016.20	100.00	1,653,856,417.59	100.00

## 3、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分别为 290,639,375.25 元、1,828,684,986.55 元和 1,379,951,656.06 元，占当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92.99%、90.39% 和 85.25%。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5 年 1-4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55,194,342.32	81.65%
2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16,426,127.56	5.26%
3	江阴海量钢贸有限公司	10,776,918.74	3.45%
4	南京天铎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4,145,580.89	1.33%
5	南京钢铁集团盛达实业有限公司	4,096,405.74	1.31%
<b>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b>		<b>290,639,375.25</b>	<b>92.99%</b>
<b>2015年1-4月采购总额合计</b>		<b>312,539,398.49</b>	<b>100.00%</b>
<b>2014年</b>			
<b>序号</b>	<b>供应商名称</b>	<b>采购金额(元)</b>	<b>占采购总额的比例</b>
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66,627,425.11	82.38%
2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56,352,097.25	2.79%
3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44,084,395.88	2.18%
4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38,435,967.32	1.90%
5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23,185,101.00	1.15%
<b>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b>		<b>1,828,684,986.55</b>	<b>90.39%</b>
<b>2014年度采购总额合计</b>		<b>2,023,161,387.64</b>	<b>100.00%</b>
<b>2013年</b>			
<b>序号</b>	<b>供应商名称</b>	<b>采购金额(元)</b>	<b>占采购总额的比例</b>
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89,635,060.08	73.50%
2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60,340,158.06	3.73%
3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54,527,220.57	3.37%
4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43,456,668.04	2.68%
5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31,992,549.31	1.98%
<b>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b>		<b>1,379,951,656.06</b>	<b>85.25%</b>
<b>2013年度采购总额合计</b>		<b>1,618,631,678.17</b>	<b>100.00%</b>

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其中南钢股份占比分别为 81.65%、82.38%、73.50%。一方面由于公司与供应商长期合作，产生了相互信赖的关系；另一方面由于中厚板尾材产量分布主要集中于南钢、湘钢、鄂钢、济钢、鞍钢等中厚板生产企业；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供应商资源，丰富自身优质供应商的储备。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执行的重大合同或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 1、金额 3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及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方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向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热轧带钢 3,451 吨	843.96	2015 年 4 月 16 日	履行中
南钢股份	向南钢股份采购普通碳素钢、低合金高强结构钢共计 1,597.04 吨	466.32	2015 年 3 月 19 日	履行中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采购带钢	659.93	2015 年 9 月 7 日	履行中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汉冶)	-	2015 年 1 月	履行中
丹阳飞达重工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飞达)	-	2015 年 1 月	履行中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包钢)	-	2015 年 1 月	履行中
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南钢)	-	2015 年 1 月	履行中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莱钢)	-	2015 年 4 月	履行中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兴澄)	-	2015 年 4 月	履行中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鄂钢)	-	2015 年 5 月	履行中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贸易分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鄂钢)	-	2015年5月	履行中
江苏和新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舞钢)	-	2015年6月	履行中
江苏港瑞茵船用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沙钢)	-	2015年8月	履行中
江阴海量钢贸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重钢)	-	2014年8月	履行中
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中厚板尾材代销(鞍钢)	-	2015年10月	履行中

## 2、金额 3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及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方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向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第 TJ7 标段项目经理部出售钢卷板 3,448 吨	923.07	2015年4月15日	履行中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	销售钢卷板	717.03	2015年9月6日	履行中
江阴市华西龙庭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坯	432.22	2015年8月4日	履行中
上海郝格贸易有限公司	向上海郝格贸易有限公司出售热轧钢板 267 块, 计 1,243.375 吨	412.80	2015年4月3日	履行中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向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出售钢板 211 块, 计 853.792 吨	395.14	2015年4月4日	履行中
珠海三一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钢板	342.45	2015年5月27日	履行中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向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钢板 512 块, 计 862.468 吨	309.83	2015年1月16日	履行中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见框架协议	-	2015年1月1日	履行中

公司业务合同持续，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钢材尾材细分行业，具有互联网平台和加工定制服务两类关键资源要素，采用线上交易平台和线下延伸服务相结合的模式，为客户提供线上超市、定制采购、加工配送等服务。客户主要为各类生产制造企业和钢铁贸易企业，其中包括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庆吉物资有限公司等。

线上超市业务：公司利用公司稳定的供应商资源和电商平台，进行网上销售钢材尾材，获取固定代销差价；

延伸服务业务：公司结合自身延伸加工能力、集中采购能力、仓储运输能力，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服务，获取批零差价和加工差价。

从细分市场的角度，公司规避了成品钢材的钢贸电商市场，专注于钢材尾材产品，形成了具有特色的商业模式。

公司已建立较为成熟的商业模式，包括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盈利模式，为公司持续经营创造充分条件。

### （一）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分为寄售代销模式和买断自营销售模式。

线上超市业务以寄售代销为销售模式，公司将供应商提供的钢材尾材产品发布于电商平台售卖，供下游终端用户在线上选购，达成交易后收取固定代销差价。

延伸服务业务中还采用了买断自营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定制采购业务中，先行按照客户的需求集中采购钢材尾材和其他物资，再集中销售给客户，获取批零差价；加工配送业务中，公司按照客户个性化需求，组织生产并销售给客户，收取加工差价。

###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分为公司自主采购和按照客户需求采购。

自主采购是指公司主动购买物资，持有库存，进行网上销售或配套定制采购和加工配送业务。

按照客户需求采购是指公司依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搜索市场上的产品并采购。

###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固定代销差价、批零差价和加工差价。

固定代销差价，即当线上交易达成时，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完成结算后收取固定差价。公司不持有库存，不承担价格下跌风险。

批零差价，公司按照客户需求，集中采购相关物资，出售给下游客户，获取批零差价。公司持有库存，承担价格下跌风险。公司向重点客户提供超出线上平台资源范围之外的钢材配套供应服务，收取批零差价。

加工差价，公司提供加工定制服务及对尾材进行再加工，向客户收取加工差价。

##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代码为 I 64；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代码为 I 6490；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代码为 I 6490。

#### 2、行业监管体制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业，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原“信息产业部”）。针对信息产业，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产业标准和产业规划的制定和监督实施，指导各地区和国民经济各行业的信息化工作，并对信息产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

根据 2000 年 9 月颁布实施的《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依法对互联网信息服务实施监督管理。国家新闻、出版、教育、文化、证券监管、公安等相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对互联网信息内容实施监督管理。

#### 3、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颁布部门	政策/法规	颁布时间
1	工信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放开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外资股比限制的通告》	2015年6月
2	商务部	《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	2013年11月

2	工信部	《关于推进物流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3年1月
3	商务部	《关于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对外贸易的若干意见》	2012年3月
4	国家发展改革 委办公厅	《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电子商务 试点专项的通知》	2012年5月
5	商务部	《2012年电子商务工作要点》	2012年4月
6	工信部	《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3月
7	国家邮政局、 商务部	《关于促进快递服务与网络零售协同发展的指导 意见》	2012年3月
9	八部委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有关工作的通 知》	2012年2月
10	商务部	《关于“十二五”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 意见》	2011年12月
11	发改委	《关于开展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指 导意见》	2011年3月
12	商务部	《“十二五”期间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	2011年10月
13	商务部	《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服务规范》	2011年7月
14	商务部	《关于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	2009年11月
15	商务部	《电子商务模式规范》	2008年4月
16	商务部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意见》	2007年12月
17	国家发展改革 委、 国务院信息办	《电子商务发展“十一五”规划》	2007年6月
18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5年1月

商务部积极推进制定《电子商务法》，既对电子商务交易主体给予法律约束，又能够保证消费者权益，通过规范行业发展、市场秩序，推动电子商务健康有序发展。

2013年4月23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修正案草案被首次提交审议。这是该法出台20年之后的首次修改，网购商品

七日内退款、大件商品瑕疵举证责任倒置制度等内容位列其中。

2013年11月21日，发布了《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并推出十大措施促进电商发展。

2014年8月7日，国家发改委表示，下一步将抓紧在电子商务等关键领域研究出台一批重大产业政策。此前一天，中国互联网协会副理事长高新民表示，预计到2020年，我国电子商务交易规模将逼近50万亿元，有望成为全球第一大电子商务交易市场。

2015年6月19日，工信部颁布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放开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外资股比限制的通告》。其中提到：“我部决定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试点的基础上，在全国范围内放开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的外资股比限制，外资持股比例可至100%。”极大地体现了国家对于电商行业的支持力度，对于电商行业具有创新意义的企业都是利好。

#### 4、行业概况

##### (1) 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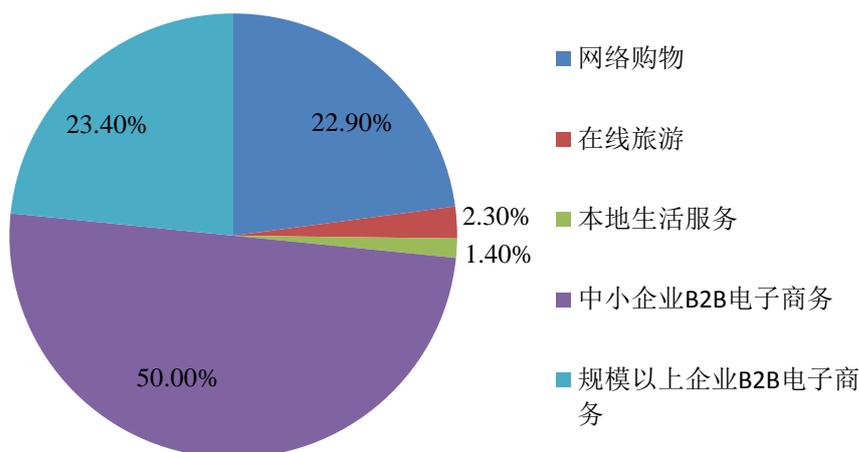
电子商务服务是指为电子商务活动提供的基于互联网平台的综合服务，一般把电子商务服务行业简称为电子商务行业。自1997年出现了提供电子商务服务的网络平台至今，电子商务服务行业高速发展，2014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12.3万亿元，增长率超过21%。



数据来源：艾瑞网

艾瑞咨询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电子商务市场细分行业结构中，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占比一半， B2B 电子商务合计占比超过七成， B2B 电子商务仍然是电子商务的主体；网络购物交易规模市场份额达到 22.9%，比 2013 年提升 4.2 个百分点；在线旅游交易规模与本地生活服务 O2O 市场占比与 2013 年相比均有不同程度的提升。艾瑞咨询分析认为，从 B2B 市场看，未来 B2B 电子商务运营商将在在线交易、供应链金融以及质检、物流等配套服务方面继续深化发展，预计 3-4 年内，中国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市场将保持较平稳增长。



数据来源：艾瑞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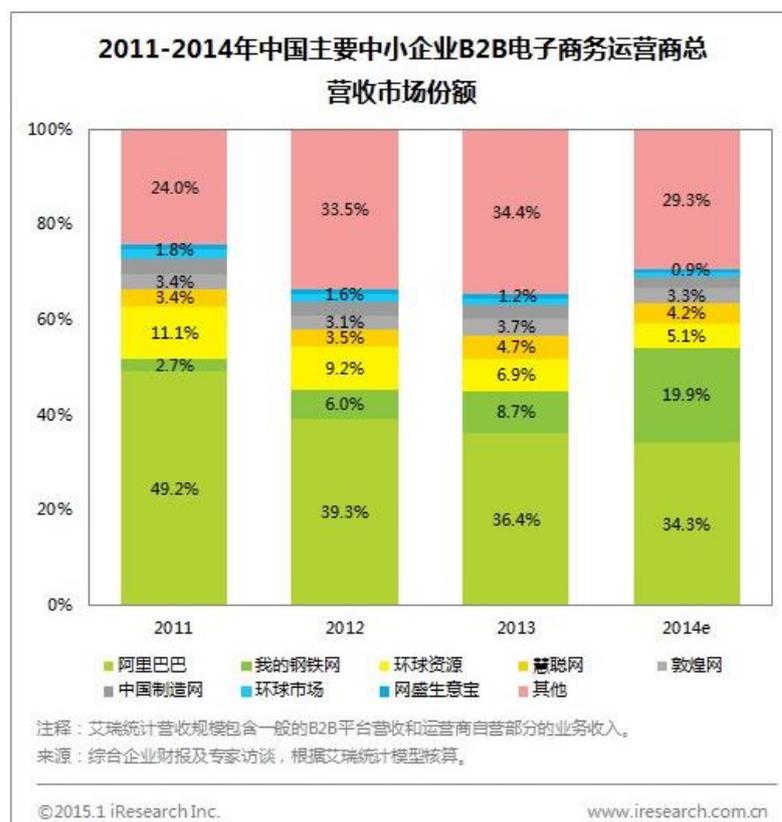
根据艾瑞咨询最新统计数据，2014年中国中小企业B2B电子商务市场营收规模为234.5亿元，增长率为32.0%。艾瑞预测未来几年中国中小企业B2B电子商务市场营收增速仍保持在20%以上，预计2018年营收规模将接近540亿元。



数据来源：艾瑞网

在 2014 年中国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运营商总营收市场中，阿里巴巴仍然一家独大，以 34.3% 的营收占比占据首位。而我的钢铁网份额速增，由 2013 年的 8.7% 增长至 2014 年的 19.9%，仅次于阿里巴巴。

另外，随着越来越多的垂直 B2B 电商平台与跨境 B2B 电商平台的出现，核心中小企业 B2B 电商运营商之外的“其他” B2B 运营商市场份额总体有一定增长，在 2011 年后的市场份额均在三成左右。



数据来源：艾瑞网

钢铁电商的爆发式迅速发展预示着钢铁行业垂直电商的繁荣。行业垂直 B2B 能够深入企业的采购、销售等供应链流程，得益于对企业的需求更深刻的理解：

①产品特性。对企业所需采购或销售的产品种类、型号、规格等信息有详细了解，且对不同产品的用途、用法、优点等特性有深入了解，从而指导企业选择最符合自身需求的产品。

②及时价格行情。即时跟踪市场上的交易价格的变动，分析价格变动的原因和趋势，从而提高市场透明度，节省企业的采购和销售成本。

③生产企业动态。跟踪了解产品生产企业的价格策略、设备检修计划等动态，给企业的交易决策提供参考。

④仓储与物流。了解产品的库存分布和数量，提供便捷的物流方式和途径，为企业的交易提供市场信息、提供仓储和物流解决方案，进一

步降低企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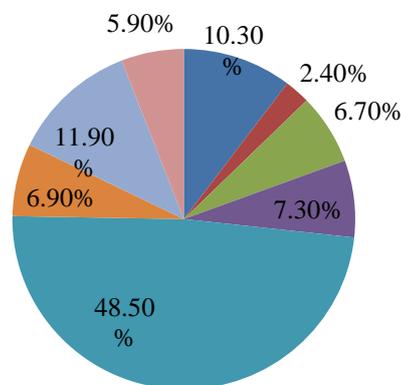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我国仍然处于城镇化和工业化的进程中，钢铁及相关行业在我国依然存在成长的空间，钢铁消费量尚未达到饱和状态，钢铁交易活跃度高，具备了适宜于开展电子商务活动的特征。

## (2) 钢铁及钢铁贸易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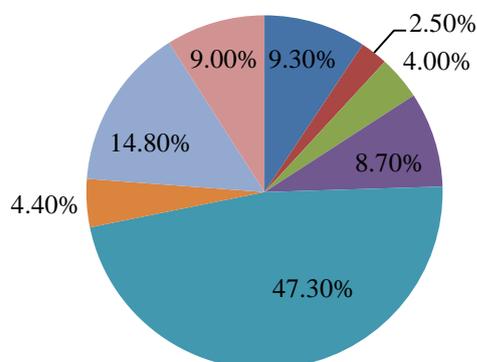
### ①行业体量大，交易繁荣

钢铁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之一，并且位于国民经济各产业链的中间环节，涉及的上下游行业十分广泛。根据欧美等发达国家发展的经验，当社会处于城镇化和工业化的中期时，一个国家的钢铁消费强度处于迅速上升的阶段。根据2015年1月国际钢铁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2014年中国粗钢产量16.6亿吨，占当年国际粗钢产量的49.5%。2013年中国钢材表观消费量为7亿吨，占当年全球钢材消费量的47.3%。中国仍然处于城镇化和工业化的进程中，钢铁及相关行业在我国依然存在成长的空间。巨额的消费量给我国钢铁市场的频繁交易造成了客观条件。

2013年全球粗钢产量：16.06亿吨



2013年全球钢铁表观消费总量：14.81亿吨



数据来源：国际钢铁协会

此外，钢铁产品种类繁多、价格变动频繁等特点决定了钢铁贸易一般通过数量庞大的贸易商群体来完成，交易环节众多，贸易商之间的交易也十分活跃。

### ②产品品种繁多，需求多样

钢铁产品种类繁多，但各类产品都有一定的型号和标准，易于描述，属于标准化产品。例如，钢铁总体可分为冶金炉料、钢材、特钢、不锈钢等几大类，而钢材大类可分为扁平材、长材，其中扁平材又可分中厚板、热轧卷、冷轧卷、涂镀等细类，长材又可分为螺纹钢、线材、型材、管材等细类；更细分还有品种、规格、材质、生产厂家等区别，分类层级繁杂。

即使是同一品种、同一规格、同一型号的产品，由不同的钢厂生产，其特征往往不同。下游的终端用户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也往往只愿意用自己挑选的最合适的品种。因此，钢铁产品在品种、规格、型号、产地等属性上的差异使得钢铁贸易多批次的频繁发生。

### ③贸易涉及金额大，需要中间环节分担现金流压力

钢铁制造企业现一般对销售回款要求较高，而用钢企业一般要求延期付款。因此市场上有钢铁制造企业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的情况并不多，更多的是通过贸易商实现。钢铁贸易商及时给钢厂回款并尽快出售存货，扮演风险承担者的角色，同时部分钢铁贸易商为了追逐利益或避免损失，在钢铁价格波动较大时，会进行大量的进行短期买卖操作，使得市场交易更加活跃。

### ④供求信息不透明，且变化迅速

钢铁行业集中度低，生产企业分散，加上长期以来的卖方市场，导致钢厂报价不透明，信息不对称；在钢铁生产企业销售半径、地方保护主义和运输能力的限制下，市场运行以区域市场为主导，其价格体系也以区域性价格为主。此外，钢铁是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因素众多，造成钢铁的信息变化迅速，在一天之内都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基于各企业自身利益的考虑，及时、迅速的行业商业信息成为各相关企业的迫切需求，独立公正的第三方资讯平台更是为各企业提供了便利的信息获取途径。

##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目前，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是：

### （1）先发优势与规模壁垒

B2B 垂直电商的注册会员数量及访问量是非常重要的指标，一般需要具有一定规模才能获得持续盈利。公司深耕钢铁行业资源，用“互联网+”的思维解决传统钢贸问题提供差异化服务，赢得了行业内的广泛认可。行业新进入者须投入

大量开发、运营和宣传费用，同时在相当一段时间内无法积累足够的活跃用户数量和访问量，长时间面临运营压力和经营亏损。

## （2）行业专业化服务壁垒

行业垂直 B2B 网站为企业提供的专业化服务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①对行业数据和企业需求的理解更为深刻。特别是在钢铁行业信息透明度不高且变化迅速的市场中，能够及时提供客户所需的供需信息和一定的决策建议是专业化服务的重要体现。

②行业垂直类 B2B 电商具备更强与客户对接的服务能力，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一揽子供应链解决方案，包括仓储、加工配送、打包、物流、报关等综合服务，大大节省了终端消费企业的采购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

③良好的推广、宣传平台，行业垂直类 B2B 网站为企业提供了目标客户集中的宣传推广平台。由于电商平台在经营中积累了本行业及上下游的客户资源，因此企业在行业垂直类 B2B 网站上的宣传推广对目标客户的针对性强、成本低，宣传效果良好。

行业外的新进入者需要在本行业相当长时期的积累，才能从以上三个方面达到一定的专业水平。

## （3）品牌及认可度壁垒

品牌的树立依靠的是长期持续的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自成立以来，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电商平台综合服务，从而得到了钢铁企业及相关行业企业的认可。与公司合作的钢铁制造企业有：南钢股份、重钢、包钢、汉冶、鄂钢、湘钢、唐钢、兴澄、莱芜、舞钢、飞达等十多家钢厂。在中厚板尾材的细分市场，公司是国内最大、最专业的电子商务平台，与全国 70 余条中厚板生产线联动，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

## （4）技术壁垒

基于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 B2B 电子商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需要多项专门技术，涉及网络通讯、软件工程、系统集成、信息构架、信息安全多专业交叉学科，技术和设备更新较快。电子商务平台要想实现持续稳定的发展，需要持续稳定的积累技术来改进平台适应客户的需要。行业新进入者所构建的平台通常难以有效支撑用户和访问量增长，亦不能支持规范的管理与运营。另外尽管互联网与信息

技术行业较多采用的是通用型技术，但对行业新进入者会遇到更大的障碍，即新进入者往往无法使用合适的技术、合理地表达商业逻辑并进而精确满足不同用户的最终需求。

##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 企业管理与决策水平的提高需要电商平台的发展。

电子商务平台是以互联网为主要手段释放供应链价值的商业形式。互联网的出现，将极大促进“三流”中的供应链价值释放，进而释放整个产业链、产业生态体系的价值。

互联网释放商品流价值，电商平台可以运用大数据将物流快速规模化并压缩传统流通渠道中多而复杂的中间渠道层级，将提高物流仓储效率与配送速度，即互联网提高商品周转速度的同时为整条供应链压缩成本、实现供应链价值增值。另外，特别对于客户端，电商能够降低客户的购买成本并提供物流的便捷性，这将反过来刺激供应链交易量提升而创造更大量级的价值。仓储物流优化与后端加工服务可能是钢铁产业供应链价值挖掘的空间所在。

	项目	钢铁产业
商品流	仓储物流优化空间	相对较大
	后端加工增值空间	相对较大

资料来源：长江证券研究部

互联网释放信息流价值。用户在网络上一般会产生信息、行为、关系三个层面的数据，而电商平台可以对大数据进行沉淀、挖掘并分析，这将高效率地解决信息不对称与匹配供需精准度问题。解决了上述问题后，电商平台可较为准确直接的将商品信息推送给标的客户，从而节约了生产者寻找特定客户而产生的成本，压缩中间流通环节，使得生产商到消费者的层级更加扁平化。此外，生产者与下游客户之间信息流通更加顺畅，也使得不同区域之间由于信息不对称而产生的价格差异得以逐步抹平，降低客户溢价成本。与此同时，电商平台类似大型一站购物体验也能满足下游客户个性需求，也节约了消费者比价等信息收集成本。这一系列衍生而来的改变都释放出了信息流的潜在价值。

互联网释放资金流价值。资金流上下游无法随着商品流运转及时融通是传统

供应链的老大难问题。因为供应链中需求中小企业与银行之间存在广泛的信息不对称，从而导致融资难和借贷成本高企的问题。而在互联网大数据与线上供应链金融联手配合下，尤其是大数据提供准确的信用支持，整条供应链的资金匹配与周转都会升级优化并随之降低资金总成本，将价值回归于整条供应链。

### ②政策和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电商平台发展

以电子商务作为工具的新兴服务行业，正逐步成为一个国家参与全球化竞争和一体化的重要手段，日益成为一个国家新的经济增长点。中国政府对信息产业和电子商务的发展给予了高度的重视，积极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促进电子商务长期、健康、有序的发展。

### ③细分市场中厚板尾材尚为蓝海

尾材是企业超过合同订单数量部分附带的超计划产品，占企业全部产量的5%左右，其价格低于正常订单产品。中厚板尾材现货因其批量小、品种规格多，销售难度较大。大钢厂不愿意付出精力和代价，小钢厂无能力自建平台。供需信息不对称，下游客户发现资源的渠道有限。目前国内有实力的钢铁电商集中在大宗钢铁产品的网上交易，对于中厚板尾材细分行业尚无足够关注。

## (2) 不利因素

### ①行业监管不到位

目前，我国虽然已经出台一些法律法规对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行为进行约束，但由于我国的商务环境尚在发展过程中，有关的法律法规还有待完善，监管环境不完善给优秀的行业网站的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 ②商业信用缺失，不利于电子商务发展

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在给人类社会生活带来巨大变化的同时，其所特有的虚拟性、无边界性也带来了一些新问题。B2B 电子商务平台上的虚假信息甚至是恶意欺诈信息对网络平台本身的发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电子商务的发展需要建立与加强用户对网络交易安全性的信心，这需要进一步的信用制度建设、规范网络交易环境、保障相关技术合理应用及完善法制建设等。

### ③配套条件有待完善

由于 B2B 电子商务交易涉及金额较大，活跃于 B2C、C2C 电子商务领域的第三方支付公司尚难以在第三方 B2B 电子商务交易中发挥作用，因此支付环节

通常由交易双方在网下进行。物流业在我国发展很快，但总体发展水平仍难以满足 B2B 电子商务的市场需求。与居民消费品市场的小宗物流不同，B2B 电子商务的大宗物流涉及仓储、交货、验货等多个环节，其所需要的更全面、更可靠的物流服务还有待完善。

## （二）市场规模与竞争情况

### 1、市场规模

自 2012 以来，由于钢铁市场需求不足和产能过大导致钢价大跌，钢铁行业陷入极度困难，钢企利润微薄并饱受高负债之苦，钢贸商资金流出现问题并且银行收紧放贷。钢铁行业的全面危机为钢铁电商的发展提供了契机，包括钢企、钢贸商、仓储物流、钢铁资讯网站、中远期交易平台纷纷开始探索电商，并使钢铁电商在 2014 年得到爆发性增长，截止 2014 年 10 月钢铁电商达到 178 家，多为企业级电商平台，通过钢铁电商实现的网上交易量占全国钢材销售量的 8.5%。资讯网站的出现解决了钢铁行业信息不对称的问题，而电商网站的出现则解决了钢铁流通产业链层次过多、流通费用高昂的问题。

2014 年中钢协重点企业共销售钢材 5.63 亿吨，其中分销和零售渠道销售分别占 41%和 4.6%，分别计 2.31 亿吨和 0.26 亿吨。若通过电商平台让分销和零售渠道分别减少 1 个和 2 个交易层级，将节省交易成本及仓储物流费用 92.36 亿和 20.72 亿，电商合计可创收 113.08 亿。

在中厚板尾材的细分市场，目前国内共有中厚板材生产线 76 条，总产能 9,000 万吨，如果按平均 5% 的尾材产出率计算，全年尾材产量在 450 万吨左右。

### 2、竞争情况

在钢铁电商交易平台得以搭建后，电商平台的运营模式出现了分化。

一种是钢厂自建、自营为主的运营模式，如华菱钢铁的荷钢网、沙钢的玖隆电商等。

第二种是以第三方为代表的“自营+撮合”模式，代表者为上海钢银、找钢网、欧浦钢网，其中一些组建者为钢贸商和仓储物流方，本身就拥有稳定的货源以及配套的物流仓储。

钢厂自建自营	第三方“自营+撮合”
--------	------------



大宗成品钢铁电商平台的增多使得竞争愈发激烈，然而在公司所处细分领域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市场，目前还未受到足够关注。上述这些钢铁电商平台均未涉足公司所处的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市场。

### （三）行业发展趋势

#### 1、服务综合化

钢铁电商平台针对钢材流通领域长期存在的信息不对称、流通成本高、贸易效率低下、钢贸信用环境崩溃等问题寻求解决方案，服务综合化已成为未来钢铁电商平台的发展趋势。

服务综合化要求电商平台依托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等全新技术手段，打造出钢铁流通领域的集资讯、交易结算、物流仓储、加工配送、投融资、金融中介、技术与产业特色服务等功能为一体，钢铁生产企业、钢铁贸易公司、物流加工服务商、钢材用户等多方主体共生共赢，服务范围至整个钢铁服务生态圈。

#### 2、数据库服务智能化

商业智能的目的是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商务基础数据分析工具和数据内容。未来行业数据中心将集中在少数具有规模和领先的资讯公司里面，利用数据挖掘和 BI 工具，为行业高端客户和制造业寡头提供服务。该种类服务具有高价性和不可替代性。

#### 3、行业细分化

钢铁行业按炼钢工艺可以细分为特钢和普钢等细分行业，按轧制工艺可以分为板材、管材、型材和线材等品种，随着客户对钢铁行业信息的关注度的提高，

越来越关注细分行业的信息，提供细分行业的高情服务，成为钢铁行业 B2B 电子商务平台服务的扩展方向之一。

综上所述，公司战略布局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以中厚板尾材为核心产品，逐步向外围延伸拓展，着力打造成为国内最大最具特色的中厚钢板尾材现货电商平台、国内最大的库存调剂钢材现货销售平台、VIP 用户 O2O 服务平台、面向国际的高附加值专用钢材零售平台、循环物资拍卖平台、快速高效的加工配送平台、标准化全流程仓储服务平台。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政策风险**

互联网行业作为新兴行业充满了创新和发展的机会，互联网行业的法律、法规体系正处于不断的建设和完善之中。因此互联网在行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某些创新行为往往会缺乏法律依据或法律保障。业务创新是本公司未来保持快速稳定发展的重要方式之一，在公司业务创新的过程中有可能会受到法律、法规不完善的影响，从而形成一定的法律风险。

##### **2、市场风险**

互联网具有明显的注意力经济特征，网站的知名度、点击率和类似行业网站的竞争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客户数量和盈利能力。

未来其他成品大宗产品的钢铁电商改变经营策略而试图进入钢材尾材的 B2B 综合服务领域，则有可能与本公司的业务形成直接竞争。公司在现有行业的基础上未来还将逐步扩大矿业、能源、有色金属等商品领域的尾材和闲置资源网上销售业务，也将会与这些行业中现有的类似互联网经营企业形成竞争关系。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 **3、技术风险**

互联网平台一方面面临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或是网络恶意攻击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受到冲击，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严重后果，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市场形象造成负面的影响。另一方面，客户需求和市场容量的升级发展对互联网平台技术的更新兼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作为电商平台，在互联网平台的不断升级过程中面临技术升级风险。

##### **4、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在行业中的积累，培养了一批高质量的、既熟悉钢铁行业又熟悉电子商务的专业人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与竞争优势

###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拥有以经营钢材尾材为核心产品的B2B电子商务平台，主营业务为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公司坚持差异化发展方向，主要经营集中于钢材尾材的B2B网上销售。国内其他钢铁电子商务企业尚未涉足。在钢材尾材互联网销售细分领域，公司现阶段暂无竞争对手。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其他类型钢铁电商平台相比，公司差异化特征明显：

项目	第三方大宗平台	钢厂自建平台	金贸钢宝
经营定位	大宗钢铁产品，以建材、卷板等通用材为主	以实现本企业自产钢材为目的	目前唯一一家将钢材尾材纳入互联网“线上现货超市模式销售”的电子商务平台，并在着力打造“网上钢铁奥特莱斯”
经营模式	撮合、寄售	网上订单，期货和现货结合，自产自销，完成产销率	1.线上超市业务 2.延伸服务，包括定制采购和加工配送业务
客户资源和忠诚度	下游客户忠诚度取决于价格	主要来自于原有线下客户	1、获取资源的能力（上游供应商粘性）：公司的钢厂背景和历史积累的渠道易于获取资源。控股东南钢股份中厚板产量位居国内前列，加上已形成代理销售关系的重钢、包钢、汉冶、鄂钢、莱钢等企业的中厚板尾材资源，公司已形成了在细分市场的资源聚集度。公司销售模式合理，使上游供货商得到更理想的销售价格，吸引并固化资源量。 2、满足下游客户的能力（下游客户忠诚度）：公司销售的中厚板尾材价格比市场上同规格产品价格低，对下游客户具有很高的吸引力
配套加工	鲜有加工配套能力	部分有加工配套能力	功能完备的加工配送服务：拥有设备齐全的加工配送中心，解决部分客户定制化加工需求，增加客户粘性，同时也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以上差异化特征打造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差异化的经营定位

以中厚板尾材B2B网上销售为差异化发展的核心业务。目前，主要上游客户为拥有国内76条中厚板生产线的42家大中型钢铁生产企业以及经营相关产品的中间流通企业。下游客户为与钢铁相关的造船、钢结构、风塔、预制件、桥梁建设、隧道建设、机械制造、建筑等相关企业客户以及为这些企业服务的中间流通商等。中厚板尾材现货作为钢厂的特殊资源销售难度较大，下游客户发现资源的渠道有限，上下游信息严重不对称。公司率先发现这一细分领域中的商业机会，打通了上下游之间的信息渠道，成为细分市场的标杆企业。

2014年9月金贸钢宝承担江苏省电商拓市重点项目，成功获得省政府专项发展扶持资金300万元人民币，并被授予“工业强省六大行动重点项目单位”称号，为金贸钢宝今后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 （2）多样化的经营和盈利模式

公司是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相结合的电子商务平台。其多样化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是公司的竞争优势之一。

在线上超市业务中，公司利用稳定的供应商资源和电商平台，进行网上销售钢材尾材，获取固定代销差价。在延伸服务业务中，公司结合自身延伸加工能力、集中采购能力、仓储运输能力，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服务，获取批零差价和加工差价。

公司形成了多样化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

#### （3）稳定和不断发展的客户群

公司在钢材尾材领域具有稳定的供应商基础，在76条中厚板生产线的42家企业中，与公司有合作关系的企业达26家。公司凭借丰富的供应商资源和加工定制等综合服务，现已拥有活跃客户5000余家。未来随着公司增设仓储、全国布点，将会有更多的客户成为公司具有粘度的客户。

#### （4）长三角地缘优势

钢铁产品由于受到300-500公里运输半径的限制，钢铁贸易有着明显的地域特征，特别是运输半径受到很大限制。金贸钢宝所依托的金陵钢宝网B2B电子商务平台目前仍然是以中国经济最为发达，最具活力和增长潜力的长三角地区作为

主要的业务发展地区。公司成长与发展的长三角地区，是全国最大的中厚板消费区域，销售半径及物流均具备较大优势。

#### （5）成熟配套的中厚板现货仓储管理系统

金贸钢宝拥有自己的加工配送中心和仓储物流中心，可以为客户提供更成熟的全方位服务，其成熟的适用于中厚板尾材的管理模式，是其能够持续运营和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计划和正在全国各地建立多个连锁仓库，自主管理，牢牢掌握资源配置权。与2013年开始即着力于全国市场的布局和组网工作，计划在东北、华北、山东、湖北等地优先设立区域性产品仓储物流中心，立足于当地资源的组织和就近销售，最终实现全国范围内的大网络和大流通格局。其中2014年底开始，以武汉地区、山东地区、环渤海地区（唐山、营口）和内蒙包头地区为重点，优先布点，尽快实现规模销售。

#### （6）专业人才优势

金贸钢宝核心团队中大多数人为冶金背景专业毕业，多年从事钢铁销售和贸易工作，了解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方面，具备提供差异化服务包括定制采购和加工配送业务的能力。

#### （7）涉足早，先发优势明显

金贸钢宝自公司成立之初就有明确的定位，2009年公司开发并上线了“南钢现货网”（“金陵钢宝网”的前身），作为解决其母公司南钢股份中厚板尾材销售难题的电子商务网上平台，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为企业和社会创造了超额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上线以来，一直坚持差异化个性化的发展方向，在钢铁尾材的互联网销售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培育了大量的优质的下游客户群。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品种单一，规模较小

公司专注于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市场，使得电商平台销售的产品较为单一。受限于整个中厚板尾材市场的天花板，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也相对较小。

#### （2）发展速度较慢

公司强调服务质量和流程控制，希望未来通过增设仓储、全国布点拓展市场。因此发展速度相对较慢。

#### （3）资金自我积累能力不足，自我发展能力不强

为实现公司高速发展，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募集足够的资本投入。公司长期以来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发展，在现有资金水平和融资渠道等方面尚无法满足公司超常规高速发展的需要。争取早日上市融资成为增强公司竞争实力，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途径。

#### （4）互联网人才较少

公司的人才储备多限于钢铁、冶金领域，互联网人才较少。公司对互联网技术还不够过硬。互联网思维和基因有待于逐步加强。

### 八、公司发展计划

公司将坚持差异化发展道路，以钢材尾材B2B销售为核心；计划经过3-5年的持续发展，把“金陵钢宝网”建成一个有特色、可盈利、可持续发展的电子商务平台，打造成“钢铁奥特莱斯”。



#### 1、国内最大、最具特色的钢材尾材现货电商平台

以中厚板尾材B2B销售为核心，深化资源组织能力，目前国内在76条中厚板生产线的42家企业中，在平台上挂牌销售的企业产品已达26家，并进一步扩大业务地域覆盖范围，并通过复制中厚板尾材在线销售的模式，进一步挖掘长材、型材、扁平材等的细分市场，继续确保公司在垂直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 2、国内最大的库存调剂（闲置）钢材等物资现货销售平台

钢材流通和使用企业，经常会有库存闲置钢材难以通过正常渠道销售或不再需要使用，这部分资源长期闲置，大量占用企业流通和生产资金，是企业急于处理的不良资产。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电子商务平台，为上、下游客户提供闲置钢材等物资的销售服务，打造国内最大的库存调剂（闲置）钢材等物资现货销售平

台。

3、整合钢材消费地区加工制造资源，为客户建立个性化服务的加工配送平台

我国钢材深加工比例较低，钢材本身的附加值没有得到提升。与下游行业的发展结合还不够紧密，无法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所处华东钢材消费集中地，民营企业钢材加工制造资源十分丰富。公司将充分利用地区优势，挖掘市场潜力，整合社会加工资源，通过网络服务形式为客户量体裁衣，打造具有领先地位的加工配送大平台。

4、标准化全流程仓储服务平台

线上线下相结合，在现有仓储中心的基础上，对国内主要钢材消费地进行合理布局，以300km为消费半径建立与尾材销售模式相适应的仓储服务中心，突破钢材销售半径地域限制，提升服务水平，在做好服务的同时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5、面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高附加值专用钢材销售平台

针对个性化更强的专用板材、长材等高附加值钢材，建设专用钢材线上销售平台；充分利用网络平台无国界的优势，在条件成熟时，有针对性、有步骤地开拓国际市场，最终把高端钢铁产品销售半径拓展到国际市场。

此外，公司重视互联网人才的储备，团队中互联网的元素逐渐增加，未来将培养更多电子商务相关人才，提升经营效率，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的动力。

公司以国内9000万吨中厚板产量所生产尾材的450万吨为业务发展内核，外延到其它钢材产品的超计划产品的网上销售，然后带动与其相对应的配套正品钢铁产品的销售，最终发展到所有钢铁及相关行业的超计划产品的网上销售，其市场潜力之巨大,将十分可观。金贸钢宝将坚定不移地以建设成为钢铁及其相关领域的“网上钢铁奥特莱斯”为终极发展目标。公司发展思路清晰，发展规划可行，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依据和支持。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全体股东共同制定了《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选举股份公司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长，并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能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三会”的召开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较好。

公司股东大会现由2名股东组成，均为法人股东；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监事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参与公司治理，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享有同等权利，能够履行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即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2011年1月建立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组织机构，这一阶段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各组织机构能

够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

201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建立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经充分讨论评估，董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治理机制建设和执行情况评估结果如下：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健全的《公司章程》与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

在股东权利保护方面，股东有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三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有权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等。对股东获取公司信息、取得投资收益权和参与重大决策权方面为全体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在投资者管理机制建设方面，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在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方面，《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如选择仲裁的，应当向公司注册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在关联股东、董事的回避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在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方面,公司也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机制,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和公司的发展,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需要随之改变,以不断完善。

综上,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建立健全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将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

###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5年8月7日,公司出具《关于公司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确认证》确认“自2013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亦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被经济管理部门对涉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违法违规行为给予罚款及以上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年8月10日,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纳税证明》确认公司2013年1月至证明签发之日止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地税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申报和交纳各类税金,履行纳税义务,申报的地方税费已足额入库,目前暂无欠缴税款,暂未发现违反地税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未受到涉税处罚。

2015年8月10日,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纳税证明》确认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申报税款均已足额入库,目前暂无欠缴税款,也未发现因未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被国税机关处罚的记录。

2015年8月11日,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确认截止目前没有发现公司因违反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2015年8月12日，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未发现公司因违反质量、计量、特种设备、标准化等质量技术监督有关法律、法规而被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处罚的记录。

2015年8月12日，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2013年1月至今，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2015年8月13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市场主体守法经营状况意见》确认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记录。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南京市环保部门网站披露公司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无违法违规记录，未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监、安监等行政部门的处罚。

##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5年8月10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控股东南钢股份在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10日期限内，在江苏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行为。

2015年8月11日，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确认控股东南钢股份截止目前没有发现因违反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2015年8月13日，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证明》确认控股东南钢股份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按照税法规定申报缴纳税款，暂未发现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

2015年8月12日，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确认控股东南钢股份自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未发现因违反质量、计量、特种设备、标准化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处罚的记录。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查询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互联网系统的检索，结果显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

公司业务现已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

金贸钢宝系由金贸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金贸钢宝的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金贸有限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金贸钢宝，该等出资经《验资报告》验证，已足额缴纳。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或权益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有一笔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应收账款 550,000 元，为销售货物劳务款。2015 年 8 月 13 日，此款项已全部归还。

### （三）人员独立

金贸钢宝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由股东大会、职工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现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金贸钢宝工作。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 （四）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金贸钢宝已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六合支行核发的编号为“3010-05235715”《开户许可证》，金贸钢宝在中国银行南钢支行开设了银行基本账户，账号为528758216686。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金贸钢宝现持有江苏省南京市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南京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税字 32011156286146X 号”《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金贸钢宝的财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决策、监督、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设有综合商务部、财务部、客户服务部、策划推广部、技术保障部、市场开拓一至五部、加工配送中心、仓储服务中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是分开，公司具有独立性。

####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通过其控股的公司间接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与金贸钢宝业务具有相同、相似性的企业如下表所示：

被投资方名称	主营业务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大宗钢材的资讯信息提供商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面向大宗钢材的电子商务解决方案提供商，包括撮合服务，

	在线交易服务，寄售服务，支付结算服务，在线融资服务等
--	----------------------------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互联网钢材销售及延伸服务。金贸钢宝通过“金陵钢宝网”互联网钢材销售平台，以在线钢材尾材销售为核心产品，自身定位为以 B2B 电商平台为基础的综合服务提供商，形成了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两大类业务。

金贸钢宝线上超市业务销售产品均为钢材生产厂家生产过程中超出计划产量部分或剪切加工剩余的钢材尾材，具有单批次总量少、单品种数量少、品种规格庞杂等特点，线下延伸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定制采购和加工配送服务。

根据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提供的《业务说明》，钢银电商拥有并运营“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www.banksteel.com），钢银电商的主营业务为通过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为钢铁行业上下游客户提供一揽子电子商务解决方案，包括撮合服务、寄售服务、支付结算服务、在线融资服务等，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上主要销售钢材成品材。

综上，金贸钢宝互联网钢材销售平台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钢材尾材产品，而钢银电商的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主要销售钢材成品材，两公司主营业务有显著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

金贸钢宝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出具的《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的控股东南钢股份、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目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以上承诺内容均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承担该损失。

## 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其他应收账款方式占用公司 550,000 元，该占款为销售货物劳务款，于 8 月 13 日已全部归还。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在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2、公司控股东南钢股份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占用子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承诺函》，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将不利用本公司对金贸钢宝的控制地位占用金贸钢宝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1	祝瑞荣	董事长	无	-
2	潘东辉	董事	无	-
3	钱顺江	董事	无	-
4	翁惠泉	董事、总经理	无	-
5	林国强	董事	无	-
6	秦勇	监事	无	-
7	赵瑞江	监事	无	-
8	赵秋治	监事	无	-
9	吴忠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无	-
10	魏宏彬	副总经理	无	-
合计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公司章程》的规定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定股份转让限制等重要协议或作出过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未从事与金贸钢宝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其他企业从事与金贸钢宝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在任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金贸钢宝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所兼任职务
潘东辉	董事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裁兼文化产业集团总裁、互联网投资集团总裁

		上海复星书刊发行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华师京城高新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易星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星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激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钢联宝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林国强	董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致信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钱顺江	董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金凯节能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祝瑞荣	董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宿迁金通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翁惠泉	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秦勇	监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钢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鑫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京南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江苏金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赵瑞江	监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南京南钢金特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南钢宝兴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安徽金安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霍邱恒基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霍邱绿源胶凝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对外投资。

#### （五）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是由于股份公司的设立，变

动有利于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于有限公司成立至 2011 年 1 月期间，未设董事会，仅设 1 名执行董事，未设监事会，设 1 名监事，设总经理 1 名；公司于 2011 年 1 月起建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五人，任期三年。

2015 年 7 月 16 日，股东大会选举祝瑞荣、潘东辉、钱顺江、林国强、翁惠泉 5 人为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秦勇、赵瑞江为监事，组成监事会，其中赵秋治为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变动是为了完善公司治理，使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同时吸收专业人员加入管理层，在人员设置上更加科学。公司的主要管理层均在公司任职多年。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4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审字（2015）01512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引自《审计报告》。

###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820,345.42	2,170,402.59	2,964,835.68
应收票据	9,938,775.12	10,705,432.50	-
应收账款	75,842,930.93	70,056,934.58	57,859,209.33
预付款项	155,176,058.10	112,962,457.81	112,402,224.89
其他应收款	2,463,393.25	3,55,891.03	1,191,907.80
存货	79,972,163.21	130,147,619.39	107,583,253.30
其他流动资产	17,114,693.89	17,045,368.64	5,827,494.18
<b>流动资产合计</b>	<b>352,328,359.92</b>	<b>346,444,106.54</b>	<b>287,828,925.18</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固定资产	15,024,743.66	21,249,994.70	12,335,407.79
在建工程	-	4,448,651.63	9,158,532.34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209,394.68	222,186.68	260,562.6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84,205.84	6,793,998.15	2,306,539.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6,718,344.18</b>	<b>32,714,831.16</b>	<b>24,061,042.06</b>
<b>资产总计</b>	<b>379,046,704.10</b>	<b>379,158,937.70</b>	<b>311,889,967.24</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1,851,758.96	223,771,641.38	52,542,854.66
预收款项	9,045,558.24	7,386,151.26	17,834,266.17
应付职工薪酬	16,624.94	5,699.99	5,700.00
应交税费	3,624,950.78	71,378.54	3,287,251.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930,230.52	1,104,204.52	1,066,204.52
<b>其他流动负债</b>	<b>879,970.23</b>	<b>363,000.00</b>	<b>2,760,000.00</b>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6,349,093.67</b>	<b>232,702,075.69</b>	<b>77,496,276.87</b>
<b>非流动负债：</b>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总计</b>	<b>266,349,093.67</b>	<b>232,702,075.69</b>	<b>77,496,276.87</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50,000,00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828,520.24	4,828,520.24	18,140,366.47
未分配利润	-2,130,909.81	41,628,341.77	66,253,323.90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12,697,610.43</b>	<b>146,456,862.01</b>	<b>234,393,690.37</b>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697,610.43</b>	<b>146,456,862.01</b>	<b>234,393,690.37</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379,046,704.10</b>	<b>379,158,937.70</b>	<b>311,889,967.24</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43,818.48	255,594.88	1,558,310.68
应收票据	9,938,775.12	10,705,432.50	-
应收账款	89,128,184.58	76,229,653.49	90,776,677.35
预付款项	106,781,601.73	62,627,666.25	79,628,146.03
其他应收款	67,300.00	31,020.00	28,200.00
存货	75,542,617.53	8,816,445.21	37,976,031.93
其他流动资产	13,224,952.22	541,795.80	2,068,513.62
<b>流动资产合计</b>	<b>305,827,249.66</b>	<b>159,207,608.13</b>	<b>212,035,879.61</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301,447.66	94,301,447.66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143,441.34	140,112.42	216,532.1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96,522.75	810,766.12	818,949.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9,341,411.75</b>	<b>95,252,326.20</b>	<b>11,035,481.39</b>
<b>资产总计</b>	<b>405,168,661.41</b>	<b>254,459,934.33</b>	<b>223,071,361.00</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04.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4,603,384.59	105,034,807.98	67,117,285.96
预收款项	7,594,263.72	4,338,833.95	15,412,576.57
应付职工薪酬	16,624.94	5,699.99	5,700.00
应交税费	-	44,242.23	1,662,941.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34,997.23	110,000.00	1,910,000.00
其他应付款	900,904.00	1,033,000.00	99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93,650,174.48</b>	<b>110,566,584.15</b>	<b>87,098,503.98</b>
<b>非流动负债：</b>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总计</b>	<b>293,650,174.48</b>	<b>110,566,584.15</b>	<b>87,098,503.9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4,828,520.24	4,828,520.24	3,926,862.38
未分配利润	-3,310,033.31	39,064,829.94	32,045,994.64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1,518,486.93</b>	<b>143,893,350.18</b>	<b>135,972,857.02</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405,168,661.41</b>	<b>254,459,934.33</b>	<b>223,071,361.00</b>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59,481,598.19</b>	<b>1,960,619,505.73</b>	<b>1,709,238,680.42</b>
减：营业成本	367,008,461.32	1,955,013,016.20	1,653,856,417.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6,460.88	561,231.71	1,347,030.83
销售费用	1,412,341.87	7,804,022.25	7,291,662.48
管理费用	2,130,922.28	3,660,767.95	4,407,198.77
财务费用	-5,716.18	-20,329.28	-22,458.02
资产减值损失	4,298,735.20	1,520,543.21	2,974,571.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2,700.00
投资收益			229,624.21
<b>二、营业利润</b>	<b>-17,089,607.18</b>	<b>-7,919,746.31</b>	<b>39,371,181.98</b>
加：营业外收入	277,956.68	5,770,191.31	1,224,376.17
减：营业外支出	1,477,695.17	-	6,078.73
<b>三、利润总额</b>	<b>-18,289,345.67</b>	<b>-2,149,555.00</b>	<b>40,589,479.42</b>

减：所得税费用	-4,530,094.09	389,740.31	10,243,402.30
<b>四、净利润</b>	<b>-13,759,251.58</b>	<b>-2,539,295.31</b>	<b>30,346,077.12</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3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03	0.30
<b>六、综合收益</b>			
综合收益总额	-13,759,251.58	-2,539,295.31	30,346,07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4,144,030.94	10,813,500.66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39,951,311.23</b>	<b>666,793,590.81</b>	<b>668,098,646.31</b>
减：营业成本	350,033,958.16	652,750,339.03	636,377,274.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396.32	483,218.57	619,897.56
销售费用	1,408,511.15	3,257,787.18	6,713,107.56
管理费用	1,005,511.52	2,328,948.67	2,413,124.93
财务费用	-6,164.15	-10,788.20	-12,028.95
资产减值损失	4,158,674.79	-32,732.51	-2,971,676.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2,700.00
投资收益			229,624.21
<b>二、营业利润</b>	<b>-16,738,576.56</b>	<b>8,016,818.07</b>	<b>24,945,871.85</b>
加：营业外收入	277,956.68	4,407,962.31	1,204,643.00
减：营业外支出	-	-	147.10
<b>三、利润总额</b>	<b>-16,460,619.88</b>	<b>12,424,780.38</b>	<b>26,150,367.75</b>
减：所得税费用	-4,085,756.63	3,408,201.83	6,593,146.04
<b>四、净利润</b>	<b>-12,374,863.25</b>	<b>9,016,578.55</b>	<b>19,557,221.71</b>
<b>五、综合收益</b>			
综合收益总额	<b>-12,374,863.25</b>	<b>9,016,578.55</b>	<b>19,557,221.71</b>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992,645.95	2,268,894,429.65	2,015,806,937.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807,466.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9,123.67	5,849,475.89	1,982,477.2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57,141,769.62</b>	<b>2,274,743,905.54</b>	<b>2,019,596,881.1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5,312,906.68	2,153,754,883.20	1,987,471,11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9,193.34	3,901,526.19	1,232,90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2,586.25	15,855,936.84	20,304,650.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8,021.30	14,358,508.31	11,348,387.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4,092,707.57</b>	<b>2,187,870,854.54</b>	<b>2,020,357,066.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49,062.05</b>	<b>86,873,051.00</b>	<b>-760,185.1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624.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2,825.00	25,060.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82,825.00</b>	<b>254,684.9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9,119.22	2,352,776.04	2,916,722.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5,397,533.0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99,119.22</b>	<b>87,750,309.09</b>	<b>2,916,722.8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99,119.22</b>	<b>-87,667,484.09</b>	<b>-2,662,037.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9,942.83	-794,433.09	-3,422,223.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0,402.59	2,964,835.68	6,387,05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20,345.42	2,170,402.59	2,964,835.68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704,751.86	772,949,262.42	423,210,36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253.44	4,424,867.71	1,226,941.1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9,074,005.30</b>	<b>777,374,130.13</b>	<b>424,437,308.4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945,473.41	675,334,048.04	397,523,35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507.77	1,010,946.98	715,81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78.00	10,768,249.05	9,093,501.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366.10	6,166,068.81	7,534,866.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8,156,625.28</b>	<b>693,279,312.88</b>	<b>414,867,539.4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7,380.02</b>	<b>84,094,817.25</b>	<b>9,569,768.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56.4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5,397,533.0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29,624.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9,156.42</b>	<b>85,397,533.05</b>	<b>9,770,375.79</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9,156.42</b>	<b>-85,397,533.05</b>	<b>-9,770,375.79</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0,000,000.00</b>	<b>-</b>	<b>-</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0,888,223.60</b>	<b>-1,302,715.80</b>	<b>-200,606.8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594.88	1,558,310.68	1,758,91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1,143,818.48</b>	<b>255,594.88</b>	<b>1,558,310.68</b>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15年1-4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41,628,341.77</b>	<b>146,456,862.0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
<b>二、本期年初余额</b>	<b>10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41,628,341.77</b>	<b>146,456,862.01</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10,000,000.00</b>	-	-	-	-	<b>-43,759,251.58</b>	<b>-33,759,251.58</b>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59,251.58	-13,759,251.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2,130,909.81</b>	<b>112,697,610.43</b>

## 2014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0,000,000.00	-	-	18,140,366.47	66,253,323.90	234,393,69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0,000,000.00	-	-	18,140,366.47	66,253,323.90	234,393,69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0,000,000.00	-	-	-13,311,846.23	-24,624,982.13	-87,936,82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9,295.31	-2,539,295.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901,657.86	-901,657.86	-
1、提取盈余公积					901,657.86	-901,657.8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50,000,000.00			-14,213,504.09	-21,184,028.96	-85,397,533.05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41,628,341.77</b>	<b>146,456,862.01</b>

## 2013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1,971,140.21	14,444,495.10	116,415,63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0,000.00			13,132,154.02	24,499,823.92	87,631,977.94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0,000,000.00	-	-	15,103,294.23	38,944,319.02	204,047,61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037,072.24	27,309,004.88	30,346,07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346,077.12	30,346,07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3,037,072.24	-3,037,072.24	-
1、提取盈余公积					3,037,072.24	-3,037,072.2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50,000,000.00</b>	-	-	<b>18,140,366.47</b>	<b>66,253,323.90</b>	<b>234,393,690.37</b>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15年1-4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4,828,520.24	39,064,829.94	143,893,35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4,828,520.24	39,064,829.94	143,893,35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	-42,374,863.25	-32,374,863.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74,863.25	-12,374,86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3,310,033.31</b>		<b>111,518,486.93</b>

## 2014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3,926,862.38	32,045,994.64	135,972,85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3,926,862.38	32,045,994.64	135,972,85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01,657.86	7,018,835.30	7,920,493.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6,578.55	9,016,57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901,657.86	-901,657.86	-

1、提取盈余公积					901,657.86	-901,657.86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1,096,085.39	-1,096,085.39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	-	-	<b>4,828,520.24</b>	<b>39,064,829.94</b>	<b>143,893,350.18</b>

## 2013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971,140.21	14,444,495.10	116,415,63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971,140.21	14,444,495.10	116,415,635.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955,722.17	17,601,499.54	19,557,22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57,221.71	19,557,221.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1,955,722.17	-1,955,722.17	-
1、提取盈余公积					1,955,722.17	-1,955,722.1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	-	-	<b>3,926,862.38</b>	<b>32,045,994.64</b>	<b>135,972,857.02</b>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下同）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钢配送和南钢现货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冶金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加工、配送、仓储、搬运装卸服务等	1000 万元	100%	100%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镇江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0 万元	100%	100%

####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15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划分资产和负债流动性标准。

##### **(四) 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七)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

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

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按照是否同受一方控制划分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明显证据表明会发生坏账，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	6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九）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存货的核算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跌价的可变现公允价值以“我的钢铁”网站（[www.mysteel.com](http://www.mysteel.com)）中同类基础产品的市场价为标准。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十）长期股权投资

####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本节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十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方法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5	5	6.33
运输设备	5-10	5	9.5-1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	---	---	-------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十二）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得转回。

## （十三）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 （十四）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 3、研发支出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五) 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1、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4、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5、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6、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7、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①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②金融资产减值

金融资产减值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七) 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之“④金融资产减值”。

③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1、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

福利时；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十七) 预计负债**

####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十八)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具体确认方法为：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且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 **①线上超市业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与客户签订代销协议，客户付款生成提单后确认收入。

#### **②定制采购**

公司与客户签定产品销售合同，收到客户的货物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 **③加工配送**

公司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类型**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3、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

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3、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二十二) 经营租赁

###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二十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4、合并方法

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

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二十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1、会计政策变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 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7,904.67	37,915.89	31,189.0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69.76	14,645.69	23,439.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69.76	14,645.69	23,439.37
每股净资产(元)	1.02	1.46	2.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1.46	2.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27%	61.37%	24.85%
流动比率(倍)	1.32	1.49	3.71
速动比率(倍)	1.02	0.93	2.33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948.16	196,061.95	170,923.87
净利润(万元)	-1,375.93	-253.93	3,034.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75.93	-253.93	3,03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85.94	727.71	1,862.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85.94	727.71	1,862.87

毛利率 (%)	-2.09	0.29	3.24
净资产收益率 (%)	-11.04	-1.09	1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0.32	5.13	14.7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3	0.3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3	0.30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4.93	30.65	25.16
存货周转率 (次)	3.49	16.45	1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04.91	8,687.31	-76.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3	0.87	-0.01

备注： 1、毛利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当期营业成本})/\text{当期营业收入}$ ”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text{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text{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 $\text{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text{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text{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

6、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期末净资产}/\text{期末股本}$ ”计算；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 $\text{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text{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期初应收账款}+\text{期末应收账款})/2)$ ”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成本}/(\text{期初存货}+\text{期末存货})/2$ ”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 $\text{期末负债总额}/\text{期末资产总额}$ ”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 $\text{期末流动资产}/\text{期末流动负债}$ ”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 $(\text{期末流动资产}-\text{期末存货})/\text{期末流动负债}$ ”计算。

## (二) 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2.09%、0.29%、3.2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1.04%、-1.09%、13.84%；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4 元、-0.03 元、0.30 元；净利润分别为-1,375.93 万元、-253.93 万元、3,034.61 万元。2014 年公司加快开拓钢材尾材市场、积极拓宽网上平台业务，营业收入相比 2013 年增加 251,380,825.31 元，增幅为 14.71%，但毛利率相比 2013 年下降近 3%，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线上超市和定制采购的期初存货余额较大，在钢铁市场景气下滑的大环境下，成本的增幅未得到有效控制。2015 年 1-4 月公司净利润和毛利率为负，主要由于 2015 年以来，国内钢铁市场均价大幅下跌，公司盈利能力受其影响进一步下滑。

##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4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27%、61.37%、24.85%。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相比 2013 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系应付账款大幅增加所致。2015 年 4 月末，公司由于存在应付股利和较多的应付账款，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 2015 年 4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49、3.71，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0.93、2.33。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较低。

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总体来看，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行业特征，财务风险较低。

##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93、30.65、25.16。2015 年 1-4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1-4 月主营业务收入较少，期初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所致。总体而言，公司客户多数与公司建立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信用较好，公司总体回款情况良好。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49、16.45、12.12。公司 2015 年 1-4 月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主要由于 2015 年以来钢铁行业低迷，公司存货较多所致。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049,062.05 元、86,873,051.00 元、-760,185.14 元，2013 年现金流量净

额为负，主要由于支付购货和劳务款，现金净流出较多所致。2015年1-4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14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系2015年1-4月钢材价格和销售量同期相比均有大幅下降，现金净流入较少所致。

(2) 公司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99,119.22元、-87,667,484.09元、-2,662,037.91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增加支出。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相比2013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投资8,539.75万元购买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

(3) 公司2015年1-4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0万元，主要原因系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2014年度和2013年度并未发生筹资活动。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以钢材尾材现货产品为核心，提供线上超市业务和延伸服务，致力于成为基于B2B电商平台的综合服务提供商。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59,481,598.19		1,960,619,505.73		1,709,238,680.42	
线上超市	196,377,776.80	54.63	904,629,441.11	46.14	872,115,300.50	51.02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138,067,704.88	38.41	967,103,152.14	49.33	768,009,621.75	44.93
加工配送	25,036,116.51	6.96	88,886,912.48	4.53	69,113,758.17	4.0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59,481,598.19	100.00	1,960,619,505.73	100.00	1,709,238,68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从构成情况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分为：线上超市业务收入、定制采购业务收入、加工配送业务收入。公司2014年加快开拓钢材尾材市场、积极拓宽网上平台业务，营业收入相比2013年增加251,380,825.31元，增幅为14.71%。

2015年1-4月、2014年和2013年，线上超市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4.63%、46.14%、51.02%；定制采购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

为38.41%、49.33%、44.93%；加工配送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96%、4.53%、4.04%。

## （二）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4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196,377,776.80	204,578,151.21	-4.18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138,067,704.88	139,180,288.64	-0.81
	加工配送	25,036,116.51	23,250,021.47	7.13
合计		<b>359,481,598.19</b>	<b>367,008,461.32</b>	<b>-2.09</b>
项目		2014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904,629,441.11	911,450,547.68	-0.75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967,103,152.14	959,968,582.61	0.74
	加工配送	88,886,912.48	83,593,885.91	5.95
合计		<b>1,960,619,505.73</b>	<b>1,955,013,016.20</b>	<b>0.29</b>
项目		2013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线上超市		872,115,300.50	855,829,742.42	1.87
延伸服务	定制采购	768,009,621.75	735,525,569.22	4.23
	加工配送	69,113,758.17	62,501,105.95	9.57
合计		<b>1,709,238,680.42</b>	<b>1,653,856,417.59</b>	<b>3.24</b>

公司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2.09%、0.29%、3.24%。公司毛利率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逐渐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主营业务中线上超市业务和定制采购业务的毛利率均有所下滑。

线上超市业务毛利率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逐渐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自设立以来，与重要供应商的结算定价采用上月市场均价。在该结算方式下，公司承担了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在钢材市场持续单边下跌的情况下，公司期初库存成本高于销售价格，毛利率不断下降。

定制采购毛利率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提供该服务多为买断自营的方式，持有库存，因此钢材价格大幅下降导致了毛利率下滑。

加工配送2014年较2013年毛利率下降3.61%的主要原因：2013年九镍钢延伸加工的毛利率较高，2014年该延伸加工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加工配送服务

2015年1-4月较2014年毛利率小幅增加的主要原因：2015年拓展了毛利率较高的新业务。

1、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和净利润均为负数，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点：

a. 钢铁行业景气下行对毛利率、净利润的影响

2014年至2015年，钢铁行业景气下行。在市场需求下降，钢材价格不断下跌，公司业务上下游企业均受到冲击，行业整体利润空间减少的情况下，公司所收取的服务增值差价也相应减少，对毛利率和净利润产生了影响。同行业钢铁互联网企业也不同程度受到行业景气下行的影响：上海钢联2015年上半年亏损10,883.9万元，中钢网亏损1,516.1万元，宝钢股份半年报披露欧冶云商也处于亏损状态；

b. 公司持有库存对毛利率、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处于钢铁电商平台市场培育阶段，为了活跃平台交易、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公司在年初持有了部分钢材尾材的库存。尽管持有库存对公司建设“钢铁线上超市”的经营策略有积极的作用，但在钢材价格持续下跌的情况下，给公司的毛利率和净利润带来了较大的压力；

c. 销售采购定价结算机制对毛利率、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销售采用实时的市场价格结算，采购价格目前采用较多的为以上月“我的钢铁”网站公布的上海地区二类钢厂普碳中板(Q235)14-20规格的月平均价作为当月的开单结算基价。该定价结算的时间差在市场价格正常上下波动或长时间轴上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较大影响，然而2015年以来钢材价格的单边持续下跌，通过该定价结算机制对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和净利润均造成了较大的影响。

综上所述，最近一期的毛利率、净利润情况与市场环境和钢铁互联网行业的现状大体一致。

2、为实现公司的毛利率和净利润稳定，公司积极分析并落实了以下措施：

a. 公司组织了市场调研，建立了市场预测决策小组，通过线上线下数据和同行业交流获得更快更多的供求信息。公司基于上述信息增加业务内容，公司正积极进入中厚板以外的钢材尾材市场。在行业底部积极布局市场的同时加大尾材加工增值服务量，对公司的毛利率和净利润形成有效支撑；

b. 公司的市场预测决策小组还会对公司的库存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和依据。在扩大市场和控制风险之间做好库存平衡，对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形成有效保护；

c. 公司已与主要上游供应商南钢股份达成一致，调整定价结算机制。尽管现有的主要定价机制在市场价格正常上下波动和长时间轴上对公司的业绩并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但为防范钢材价格单边持续下跌的行业风险，公司逐步将采购定价的时点调整为实时结算，消除销售采购定价结算的时间差，稳定销售采购价格差。公司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定价结算机制由“以上月‘我的钢铁’网站公布的上海地区二类钢厂普碳中板（Q235）14-20 规格的月平均价作为当月的开单结算基价”变更为以“以当月‘我的钢铁’网站公布的上海地区二类钢厂普碳中板（Q235）14-20 规格的月平均价作为当月的开单结算基价”。

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谋求毛利率和净利润的稳定，力争达到并优于同行业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59,481,598.19	1,960,619,505.73	14.71	1,709,238,680.42
营业成本	367,008,461.32	1,955,013,016.20	18.21	1,653,856,417.59
营业利润	-17,089,607.18	-7,919,746.31	-120.12	39,371,181.98
利润总额	-18,289,345.67	-2,149,555.00	-105.30	40,589,479.42
净利润	-13,759,251.58	-2,539,295.31	-108.37	30,346,077.12

2014 年较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251,380,825.31 元，同比增长 14.71%，主要系公司市场开拓能力提升，拓展网上平台业务所致。

2014 年较 2013 年，公司利润总额减少 42,739,034.42 元，同比减少 105.30%，主要系公司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2015 年 1-4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359,481,598.19 元，利润总额为-18,289,345.67，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钢材单价下降且销量同比下降所致。

### （四）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1,375.93 万元、

-253.93 万元、3,034.08 万元。公司利润下降较快。

1、公司利润下降主要原因分析：

(1) 毛利率下降是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2.09%、0.29%、3.24%。公司 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毛利率下降近 3%。

(2) 钢铁行业景气下滑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公司的主营业务模式和收入成本确认方式决定了公司经营业绩与钢材价格正相关。2015 年以来，钢材用量最大的房地产业持续低迷，以及其他一些产业用钢量减少，导致钢材需求量回落，然而钢材资源的供应仍在增加，加速了钢价的进一步大幅下跌，公司销售量受环境影响同比下降的同时与重要供应商采用上月度钢材市场均价结算导致期初成本较大，在销售量减少和成本增加的双重压力下，公司利润总额出现了较大幅度下降。未来随着大量公共基础设施和相关建设项目、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长江经济带战略的逐步落地，城镇化和资源环境保护项目、“一带一路”项目的持续推进，钢材需求形势会有所好转，公司的经营业绩也会逐步提升。

2、公司经营能力的可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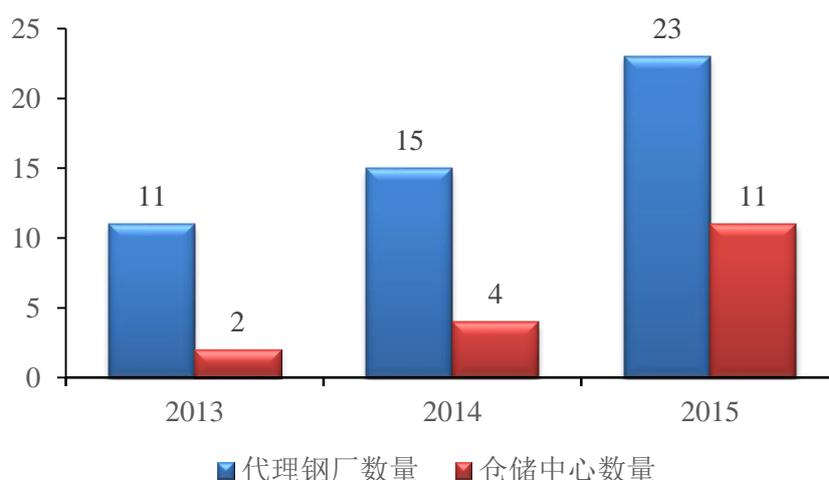
(1) 公司所处钢材尾材领域市场前景较好，公司具有先发优势

虽然钢铁行业属于过度竞争的行业，但钢材尾材市场尚处于未充分竞争的阶段，而尾材市场的主要问题在于信息不对称和服务要求较高。尾材由于其特殊性，钢铁生产企业对这部分尾材处理成本较高，因此不重视这部分产品也缺少匹配的管理能力，往往简单按堆低价处理。另一方面，很多终端用户和钢贸企业需要小批量的产品只能通过中间商高价购取。供求之间存在巨大的信息不对称的红利。并且往往尾材的处理需要很强的品种分类和性能替代的专业分拣管理能力，这对钢铁生产企业和普通钢贸企业都具有一定难度。因此，钢材尾材市场与钢材的成品材有所不同，为新兴的蓝海市场且公司由于长期在钢材尾材销售领域中的积累取得了先发优势，未来具有成长的预期。

(2) 公司业务区域不断拓展，钢材尾材代理厂家数量持续快速增长：

公司 2013 年网上代理钢厂产品 11 家，2014 年为 15 家，至 2015 年 7 月末已达到 23 家。2013 年仅在全国 2 地区设立有尾材仓储中心，2014 年增加 2 个，

而 2015 年 1-7 月就增加 7 个，达到 11 个地区尾材仓储中心。



### (3) 统一钢材采购结算方式，降低自营模式比例

公司主要供应商寄售代销尾材产品的结算模式是以上月度钢材市场均价作为当月结算价格，该结算方式导致公司承担钢材下跌风险，即钢材价格持续下跌直接导致销售价格和进货价格倒挂，从而使线上超市的固定代销差价盈利模式形成亏损。

因此，针对以上情况，公司一方面与主要供应商协商，调整尾材定价模式，改上月市场均价结算为当月市场均价结算；另一方面，公司将在线上超市和延伸服务中加大寄售代销模式的比重，相应减少自营模式，降低库存风险，减少资金占用，优化公司经营现金流；此外，在盈利模式上相应地增加综合服务的比重。

### (4) 加强成本管理，提高盈利能力

公司将加强成本管理，建立有效的成本管理激励机制，抵抗内外部风险，提高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将采取以上措施，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开拓市场，在钢材价格逐渐企稳的环境下，预计 2015 年年内实现盈利。

### (五) 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412,341.87	7,804,022.25	7.03	7,291,662.48
管理费用	2,130,922.28	3,660,767.95	-16.94	4,407,198.77
财务费用	-5,716.18	-20,329.28	-9.48	-22,458.02
<b>期间费用合计</b>	<b>3,537,547.97</b>	<b>11,444,460.92</b>	<b>-1.99</b>	<b>11,676,403.23</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39	0.40	-	0.4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59	0.19	-	0.2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	-
<b>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b>	<b>0.98</b>	<b>0.58</b>	<b>-</b>	<b>0.68</b>

2014 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 11,444,460.92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0.58%；2013 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 11,676,403.2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0.68%，较 2013 年减少 0.1 个百分点，变动幅度较小。2015 年 1-4 月公司三项费用合计 3,537,547.97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0.98%，主要系公司 1-4 月营业收入较少所致。

### 1、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仓储费	42,056.45	2,576,359.98	2,211,361.55
运输费	1,273,750.09	5,204,965.15	5,000,000.49
装卸、劳务费用	96,535.33	21,024.30	80,300.44
其他		1,672.82	
<b>合计</b>	<b>1,412,341.87</b>	<b>7,804,022.25</b>	<b>7,291,662.48</b>

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3 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6.57%，波动较小。2015 年 1-4 月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因 2014 年采购销售量较大，从而因钢材需要转库产生的仓储费用增加较多；另 2015 年 1-4 月份销量同口径下降幅度 64.32%，相应运输费用有所下降。

###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职工薪酬	389,532.72	1,073,196.97	724,026.73
折旧费	551,385.75	585,244.84	782,834.16
修理费	25,052.00	91,643.64	31,841.57
业务招待费	422,423.40	1,003,678.41	883,524.08
办公费	16,127.40	186,928.54	199,265.17
无形资产摊销	12,792.00	38,376.00	30,698.00
税费	73,593.57	325,943.13	273,564.00
运输费	45,597.31	263,915.51	202,311.41
水电费	40,288.99	37,278.95	40,003.10
租赁费	344,973.00		
其他	209,156.14	54,561.96	1,239,130.55
合计	<b>2,130,922.28</b>	<b>3,660,767.95</b>	<b>4,407,198.77</b>

2014 年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同比下降 16.94%。其中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 48.23%，主要系公司聘用的人数增加以及劳务派遣人员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其他同比下降 95.60%，主要系存货盘盈冲减管理费用-其他 1,104,657.81 元所致。

2015 年 1-4 月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人员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积极开拓业务相应的招待费增加，以及固定资产变动导致相应的折旧与租赁费增加。

### 3、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6,716.89	41,284.58	41,611.06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000.71	20,955.30	19,153.04
合计	<b>-5,716.18</b>	<b>-20,329.28</b>	<b>-22,458.02</b>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和金融机构手续费构成。

###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7,695.17		19,733.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076.00	5,769,191.31	1,184,64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144,030.94	10,813,500.6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80.68	1,000.00	13,92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75.79

合计	<b>-1,199,738.49</b>	<b>-8,373,839.63</b>	<b>12,018,722.31</b>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934.62	1,442,547.83	301,305.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99,803.87	-9,816,387.46	11,717,416.90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99,803.87	-9,816,387.46	11,717,41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59,251.58	-2,539,295.31	30,346,07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859,447.71	7,277,092.15	18,628,660.22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6.54	386.58	38.61

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为 11,717,416.90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38.61%。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为-9,816,387.46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386.58%，相比 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减少较多，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减幅较大所致。2015 年 1-4 月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为-899,803.87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6.54%。

公司所享受的地方财政税收返还较多，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有一定的影响，但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规模的增加，非经常性损益在经营成果中的占比会逐步降低。

3、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	2013 年	依据文件
税收财政返还	257,076.00	1,406,962.31	1,184,643.00	浦口区政府、沿江街道协议
电商平台政府扶持		3,000,000.00		南京经信局扶持电商平台建设
税收财政返还		1,250,000.00		镇江市人民政府文件
税收财政返还		112,229.00		大厂街道协议
合计	<b>257,076.00</b>	<b>5,769,191.31</b>	<b>1,184,643.00</b>	

###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7%、13%、6%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2、报告期内，公司并无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一、现金</b>	<b>11,820,345.42</b>	<b>2,170,402.59</b>	<b>2,964,835.68</b>
其中：库存现金	832.39	100.99	1,177.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19,513.03	2,170,301.60	2,963,658.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b>二、现金等价物</b>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b>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820,345.42</b>	<b>2,170,402.59</b>	<b>2,964,835.68</b>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余额保持稳定，与生产经营规模稳定趋势保持一致。

### （二）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49,460,048.56	62.41	3,406,639.17	6.89	46053409.4	60.72
②关联方组合	29,789,521.54	37.59			29789521.5	39.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9,249,570.10</b>	<b>100</b>	<b>3,406,639.17</b>	<b>4.30</b>	<b>75,842,930.93</b>	<b>100</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53,175,842.97	72.55	3,241,084.47	6.10	49934758.50	71.28
②关联方组合	20,122,176.08	27.45			20122176.08	28.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3,298,019.05</b>	<b>100</b>	<b>3,241,084.47</b>	<b>4.42</b>	<b>70,056,934.58</b>	<b>100</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54,566,616.35	89.26	3,273,996.98	6.00	51292619.37	88.65
②关联方组合	6,566,589.96	10.74			6566589.96	11.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61,133,206.31</b>	<b>100</b>	<b>3,273,996.98</b>	<b>5.36</b>	<b>57,859,209.33</b>	<b>100</b>

##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484,142.06	77.81	2,309,048.52
1至2年	10,975,906.50	22.19	1,097,590.65
<b>合计</b>	<b>49,460,048.56</b>	<b>100.00</b>	<b>3,406,639.17</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912,495.70	97.62	3,114,749.74
1至2年	1,263,347.27	2.38	126,334.73
<b>合计</b>	<b>53,175,842.97</b>	<b>100.00</b>	<b>3,241,084.47</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566,616.35	100.00	3,273,996.98
<b>合计</b>	<b>54,566,616.35</b>	<b>100.00</b>	<b>3,273,996.98</b>

应收账款 2014 年期末余额较 2013 年期末余额增长约 1220 万，主要原因系销售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随之增长。2015 年 4 月 30 日期末余额较 2014 年期末余额增长约 60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三一重工集团形成业务战略合作，公司给予对方一定的信用额度所致。

2015年4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7.81%、97.62%、100%。公司客户多为长期合作且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坏账损失，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既定的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4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73,384.04	14.35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10,975,906.50	13.85	1-2年	应收货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523,064.42	20.85	1年以内	应收转让资产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18,290.92	10.62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8,281.97	9.47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51,768.15	7.51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b>合计</b>		<b>60,750,696.00</b>	<b>76.66</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27,339.54	41.24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1,263,347.27	1.72	1-2年	应收货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935,870.42	23.11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12,822.69	14.21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2,239.17	7.33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4,175.14	5.57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b>合计</b>		<b>68,295,794.23</b>	<b>93.18</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03,347.27	33.54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浙江明鸿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5,222.35	15.3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9,137,543.62	14.95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77,066.73	13.87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04,207.81	10.31	1年以内	应收货款
<b>合计</b>		<b>53,777,387.78</b>	<b>87.97</b>		应收货款

4、应收账款关联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南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418,290.92	16,935,870.42	6,304,207.81
应收账款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2,561,581.13	513,132.43	
应收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2,286,585.07	2,671,484.25	177,043.57
应收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523,064.42	1,688.98	1,688.98
应收账款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83,649.60

合计		29,789,521.54	20,122,176.08	6,566,589.96
----	--	---------------	---------------	--------------

### (三) 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2015年4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55,176,058.10元、112,962,457.81元、112,402,224.89元。

####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36,462,110.36	87.94	89,731,855.57	79.30	90,980,750.37	80.94
1到2年	11,611,785.81	7.48	16,128,440.31	14.28	19,779,422.51	17.60
2到3年			5,610,109.92	4.97	1,642,052.01	1.46
3年以上	7,102,161.93	4.58	1,492,052.01	1.45		
合计	155,176,058.10	100.00	112,962,457.81	100.00	112,402,224.89	100.00

2015年4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155,176,058.10元，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42,213,600.29元，主要原因：新增预付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953.5万元，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513.56万元，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841万元和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638万元。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112,962,457.81元，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560,232.92元，无明显变动。

2013年-2015年4月末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分别为80.94%、79.30%、87.94%。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1年以内的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等，目前未见争议，无法回收风险较小。

#### 3、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4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730,010.49	58.4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400,000.00	17.01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11,609,542.72	7.48	1-2年	预付货款
		2,318,788.65	1.49	3年以上	预付货款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10,384.06	5.4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5,591.71	3.31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1,823.00	3.3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b>合计</b>		<b>149,726,140.63</b>	<b>96.49</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53,094,573.44	47.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000,000.01	21.2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16,126,197.22	14.28	1-2年	预付货款
		2,318,788.65	2.05	2-3年	预付货款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10,792.51	7.0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91,321.27	2.91	2-3年	预付货款
		1,642,052.01	1.45	3年以上	预付货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93,477.60	2.0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b>合计</b>		<b>110,777,202.71</b>	<b>98.07</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38,265,881.02	34.0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16,478,323.84	14.66	1-2年	预付货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582,945.02	39.6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91,321.27	2.93	1-2 年	预付货款
		1,642,052.01	1.46	2-3 年	预付货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0,081.76	3.89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3,403.05	3.1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b>合计</b>		<b>112,134,007.97</b>	<b>99.76</b>		

## 4、预付账款关联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账款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387,516.47		
预付账款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015.07	2,015.07	2,015.07
预付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933,373.28	4,933,373.28	4,933,373.28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40,328,331.37	42,444,985.88	54,744,204.86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集团经销有限公司	228.02	228.02	228.02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90,730,010.49	53,094,573.44	44,582,945.02
	<b>合计</b>	<b>136,381,474.70</b>	<b>100,475,175.69</b>	<b>104,262,766.25</b>

## (四)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5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2,037,056.65	78.74	123,663.40	6.07	1913393.25	77.67
②关联方组合	550,000.00	21.26			550000.00	22.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587,056.65</b>	<b>100</b>	<b>123,663.40</b>	<b>4.78</b>	<b>2,463,393.25</b>	<b>100</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1,424,928.66	41.40	85,615.72	6.01	1339312.94	39.91
②关联方组合	2,016,578.09	58.60			2016578.09	60.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441,506.75</b>	<b>100</b>	<b>85,615.72</b>	<b>2.49</b>	<b>3,355,891.03</b>	<b>100</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36,000.00	3.01	2,160.00	6.00	33840.00	2.84
②关联方组合	1,158,067.80	96.99			1158067.80	97.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194,067.80</b>	<b>100</b>	<b>2,160.00</b>	<b>0.18</b>	<b>1,191,907.80</b>	<b>100</b>

##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01,056.65	98.23	120,063.40
1至2年	36,000.00	1.77	3,600.00
<b>合计</b>	<b>2,037,056.65</b>	<b>100.00</b>	<b>123,663.40</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21,928.66	99.79	85,315.72
1至2年	3,000.00	0.21	300
<b>合计</b>	<b>1,424,928.66</b>	<b>100.00</b>	<b>85,615.72</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000.00	100.00	2,160.00
<b>合计</b>	<b>36,000.00</b>	<b>100.00</b>	<b>2,160.00</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待收回款项,包括销售货物、加工劳务和个人业务备用金借款。2015年4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2,463,393.25元,较2014年末余额减少892,497.78元,主要原因系收回部分加工劳务费用所致。2014年12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3,355,891.03元,较2013年末余额增加2,163,983.23元,主要原因系待收回的备用金、应收货物劳务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无以前期间已单项测试计提全额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较大，但在以后期间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贺建楷	非关联方	1,919,256.65	74.19	1 年以内	应收劳务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9,291.04	4.61	1-2 年	应收销售货物劳务款
		430,708.96	16.65	2-3 年	应收销售货物劳务款
南京西坝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16	1-2 年	业务保证金
叶小荣	非关联方	20,000.00	0.77	1 年以内	备用金
郭萍	非关联方	20,000.00	0.77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b>2,539,256.65</b>	<b>98.15</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66,578.09	42.61	1 年以内	应收销售货物劳务款
		550,000.00	15.98	1-2 年	应收销售货物劳务款
贺建楷	非关联方	1,355,628.66	39.39	1 年以内	应收劳务款
叶小荣	非关联方	33,000.00	0.96	1 年以内	备用金
南京西坝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0.87	1-2 年	业务保证金
朱家阳	非关联方	3,000.00	0.09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b>3,438,206.75</b>	<b>99.9</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58,067.80	96.99	1-2 年	应收销售货物劳务款
南京西坝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2.51	1 年以内	业务保证金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0.25	1 年以内	业务保证金
叶小荣	非关联方	3,000.00	0.25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1,194,067.80	100		

## 4、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6,578.09	1,158,067.80
合计		<b>550,000.00</b>	<b>2,016,578.09</b>	<b>1,158,067.80</b>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其他应收账款方式占用公司 550,000 元，该占款为销售货物劳务款，于 8 月 13 日已全部归还。

## （五）存货

## 1、公司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5.4.30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4,429,545.68		4,429,545.68
库存商品	79,532,184.29	3,989,566.76	75,542,617.53
合计	<b>83,961,729.97</b>	<b>3,989,566.76</b>	<b>79,972,163.21</b>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3,549,164.72		3,549,164.72
库存商品	128,068,454.67	1,470,000.00	126,598,454.67
合计	<b>131,617,619.39</b>	<b>1,470,000.00</b>	<b>130,147,619.39</b>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项目	2015.4.30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3,173,445.56		3,173,445.56
库存商品	110,359,807.74	5,950,000.00	104,409,807.74
合计	<b>113,533,253.30</b>	<b>5,950,000.00</b>	<b>107,583,253.30</b>

## 2、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470,000.00	3,989,566.76		1,470,000.00	3,989,566.76
合计	<b>1,470,000.00</b>	<b>3,989,566.76</b>		<b>1,470,000.00</b>	<b>3,989,566.76</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5,950,000.00	1,470,000.00		5,950,000.00	1,470,000.00
合计	<b>5,950,000.00</b>	<b>1,470,000.00</b>		<b>5,950,000.00</b>	<b>1,470,000.00</b>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5,950,000.00			5,950,000.00
合计		<b>5,950,000.00</b>			<b>5,950,000.00</b>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2015年4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79,972,163.21元、130,147,619.39元、107,583,253.30元。2014年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22,564,366.09元，主要系采购库存量增加所致。2015年以来，钢铁价格大幅下跌，公司销售量受大环境影响下滑，同时期初存货余额较大，使得期末存货余额相比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及其他设备。公司按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5	5	6.33
运输设备	5-10	5	9.5-1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	---	---	-------

##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4.30
<b>一、原价合计</b>	<b>24,425,660.12</b>	<b>12,581,051.16</b>	<b>21,250,302.01</b>	<b>15,756,409.27</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356,530.63	1,581,067.78	11,937,598.41	
机器设备	11,850,376.46	5,208,514.52	2,255,832.30	14,803,058.68
运输设备	665,079.00		2,080.00	662,99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53,674.03	5,791,468.86	7,054,791.30	290,351.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175,665.42</b>	<b>632,767.69</b>	<b>3,076,767.50</b>	<b>731,665.6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8,500.38	95,143.56	633,643.94	
机器设备	869,379.33	487,982.89	1,261,344.96	96,017.26
运输设备	528,997.30	22,850.60	1,976.00	549,871.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38,788.41	26,790.64	1,179,802.60	85,776.45
<b>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b>	<b>21,249,994.70</b>			<b>15,024,743.66</b>
<b>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b>105,566.06</b>	<b>105,566.06</b>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1,249,994.70</b>			<b>15,024,743.66</b>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18,030.25			
机器设备	10,980,997.13			14,707,041.42
运输设备	136,081.70			113,127.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4,885.62			204,575.14

固定资产 2014 年期末余额较 2013 年期末余额增长 890 万元，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同时部分零星固定资产处置所致。2015 年 4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期末余额波动的主要原因系报废处置、销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金贸公司库区道路整治			1,055,305.00			
金贸余材库利旧门机项目			1,670,045.00			
港池北岸龙门吊车改磁盘吊			600,000.00			
新建配送加工厂房			1,123,301.63		778,962.01	
港池仓库道路维修					200,000.00	
等离子水槽自建项目					1,082,313.68	
配送中心室外库项目					6,098,234.95	
板切头加工场地项目					999,021.70	
<b>合计</b>			<b>4,448,651.63</b>		<b>9,158,532.34</b>	

2、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5.4.30
金贸公司库区道路整治	1,055,305.00	1,228,710.55	2,284,015.55		
港池北岸龙门吊车改磁盘吊	600,000.00	760,000.00	1,360,000.00		
新建配送加工厂房	1,123,301.63	457,766.15	1,581,067.78		
金贸余材库利旧门机项目	1,670,045.00	1,751,030.11	3,421,075.11		
<b>合计</b>	<b>4,448,651.63</b>	<b>4,197,506.81</b>	<b>8,646,158.44</b>		
工程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4.12.31
金贸公司库区道路整治		1,055,305.00			1,055,305.00
港池北岸龙门吊车改磁盘吊		600,000.00			600,000.00
港池仓库道路维修	200,000.00		200,000.00		
新建配送加工	778,962.01	344,339.62			1,123,301.63

厂房					
金贸余材库利旧门机项目		1,670,045.00			1,670,045.00
等离子水槽自建项目	1,082,313.68		1,082,313.68		
配送中心室外库项目	6,098,234.95	592,098.03	6,690,332.98		
板切头加工场地项目	999,021.70	52,124.79	1,051,146.49		
<b>合计</b>	<b>9,158,532.34</b>	<b>4,313,912.44</b>	<b>9,023,793.15</b>		<b>4,448,651.63</b>
<b>工程名称</b>	<b>2013.1.1</b>	<b>本期增加</b>	<b>本期转入固定资产</b>	<b>本期其他减少</b>	<b>2013.12.31</b>
港池仓库道路维修		200,000.00			200,000.00
新建配送加工厂房		778,962.01			778,962.01
等离子水槽自建项目	1,082,313.68				1,082,313.68
配送中心室外库项目	3,664,939.31	2,433,295.64			6,098,234.95
板切头加工场地项目	980,959.87	18,061.83			999,021.70
<b>合计</b>	<b>5,728,212.86</b>	<b>3,430,319.48</b>			<b>9,158,532.34</b>

公司 2015 年末发生在建工程，2014 年工程余额为 4,448,651.63 元，较 2013 年下降 4,709,880.71 元，主要由于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未发现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且并未发生在建工程的利息资本化。

#### （八）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10 年。200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从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购入无形资产软件技术，按购买原值 300000.00 元入账，剩余摊销年限 4 年。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从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购入无形资产软件技术，按购买原值 83760.68 元入账。剩余摊销年限 8 年。

公司会计处理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入账价值合理，由于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4.30
----	------------	------	------	-----------

<b>一、账面原值</b>				
软件技术	383,760.68			383,760.68
合计	383,760.68			383,760.68
<b>二、累计摊销</b>				
软件技术	161,574.00	12,792.00		174,366.00
合计	161,574.00	12,792.00		174,366.00
<b>三、摊余价值</b>				
软件技术	222,186.68			209,394.68
合计	<b>222,186.68</b>			<b>209,394.68</b>
<b>项目</b>	<b>2013.12.31</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4.12.31</b>
<b>一、账面原值</b>				
软件技术	383,760.68			383,760.68
合计	383,760.68			383,760.68
<b>二、累计摊销</b>				
软件技术	123,198.00	38,376.00		161,574.00
合计	123,198.00	38,376.00		161,574.00
<b>三、摊余价值</b>				
软件技术	260,562.68			222,186.68
合计	<b>260,562.68</b>			<b>222,186.68</b>
<b>项目</b>	<b>2013.1.1</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3.12.31</b>
<b>一、账面原值</b>				
软件技术	300,000.00	83,760.68		383,760.68
合计	300,000.00	83,760.68		383,760.68
<b>二、累计摊销</b>				
软件技术	92,500.00	30,698.00		123,198.00
合计	92,500.00	30,698.00		123,198.00
<b>三、摊余价值</b>				
软件技术	207,500.00			260,562.68
合计	<b>207,500.00</b>			<b>260,562.68</b>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1,906,358.86	1,199,175.05	2,306,539.25
可抵扣应纳税亏损	9,577,846.98	5,594,823.10	0.00
<b>合计</b>	<b>11,484,205.84</b>	<b>6,793,998.15</b>	<b>2,306,539.25</b>

##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7,625,435.44	4,796,700.20	9,226,157.00
可抵扣应纳税亏损	38,311,387.91	22,379,292.39	0.00

## (十)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 1、2015年1-4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04.30
			转回	冲销	
一、坏账准备	3,326,700.19	203,602.38	-	-	3,530,302.57
其中：应收账款	3,241,084.47	165,554.70	-	-	3,406,639.17
其他应收款	85,615.72	38,047.68	-	-	123,663.40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70,000.00	3,989,566.76	-	1,470,000.00	3,989,566.76
其中：库存商品	1,470,000.00	3,989,566.76	-	1,470,000.00	3,989,566.7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05,566.06	-	105,566.06	-
<b>合计</b>	<b>4,796,700.19</b>	<b>4,298,735.20</b>	<b>-</b>	<b>1,575,566.06</b>	<b>7,519,869.33</b>

## 2、2014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转回	冲销	
一、坏账准备	3,276,156.98	83,455.72	32,912.51	-	3,326,700.19
其中：应收账款	3,273,996.98	-	32,912.51	-	3,241,084.47
其他应收款	2,160.00	83,455.72	-	-	85,615.72
二、存货跌价准备	5,950,000.00	1,470,000.00	-	5,950,000.00	1,470,000.00
其中：库存商品	5,950,000.00	1,470,000.00	-	5,950,000.00	1,470,00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b>合计</b>					

	9,226,156.98	1,553,455.72	32,912.51	5,950,000.00	4,796,700.19
--	--------------	--------------	-----------	--------------	--------------

## 3、2013 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04.30
			转回	冲销	
一、坏账准备	6,247,205.98	2,160.00	2,973,209.00	-	3,276,156.98
其中：应收账款	6,247,205.98			-	3,273,996.98
其他应收款	-			-	2,16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	5,950,000.00	-	-	5,950,000.00
其中：库存商品	-	5,950,000.00	-	-	5,950,00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6,247,205.98	5,952,160.00	2,973,209.00	-	9,226,156.98

##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短期借款。

## (二) 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1,175,980.76	99.70	223,544,982.76	99.90	52,396,505.92	99.72
1 至 2 年	529,429.02	0.24	80,309.88	0.04	94,818.02	0.18
2 至 3 年	94,818.46	0.04	94,818.02	0.04	51,530.72	0.10
3 年以上	51,530.72	0.02	51,530.72	0.02		
合计	221,851,758.96	100.00	223,771,641.38	100.00	52,542,854.66	100.00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2014 年期末余额较 2013 年期末余额增长 1.71 亿元，主要原因系采购量增加所致，2015 年 4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期末余额波动不明显。

##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1,074,563.02	95.14	1-3 年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51,980.34	0.70	1-2 年	应付水电费款
江阴海量钢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332.17	0.37	1 年以内	应付寄售代销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2,734.78	0.33	1 年以内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5,888.54	0.30	1 年以内	应付寄售代销款
<b>合计</b>		<b>214,832,498.85</b>	<b>96.84</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0,442,118.74	94.04	1-2 年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7,520.70	1.76	1 年以内	应付寄售代销款
南京钢铁集团盛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8,654.24	0.53	1 年以内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86,267.66	0.53	1-2 年	应付水电费款
江阴海量钢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3,312.55	0.50	1 年以内	应付寄售代销款
<b>合计</b>		<b>217,877,873.89</b>	<b>97.3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093,403.46	74.40	1 年以内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江苏和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9,589.12	11.04	1 年以内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60,542.19	3.73	1 年以内	应付寄售代销款
南京铁联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1,222.52	3.66	1 年以内	应付购货及劳务款
南京大厂长芦劳动服务公司	非关联方	581,582.17	1.11	1 年以内	应付劳务款
<b>合计</b>		<b>49,356,339.46</b>	<b>93.94</b>		

3、应付账款关联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	-----	-----------	------------	------------

应付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51,980.34	1,186,267.66	
应付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732,734.78	732,734.78	
应付账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11,074,563.02	210,442,118.74	39,093,403.46
应付账款	南京鼎坤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3,829.44	1,736.11	10,946.53
合计		<b>213,363,107.58</b>	<b>212,362,857.29</b>	<b>39,104,349.99</b>

### (三) 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25,727.15	84.30	6,533,315.23	88.45	17,103,621.29	95.90
1-2年	782,037.88	8.65	224,572.33	3.04	433,682.46	2.43
2-3年	342,797.62	3.79	358,993.56	4.86	229,450.96	1.29
3年以上	294,995.59	3.26	269,270.14	3.65	67,511.46	0.38
合计	<b>9,045,558.24</b>	<b>100.00</b>	<b>7,386,151.26</b>	<b>100.00</b>	<b>17,834,266.17</b>	<b>100.00</b>

2014年期末余额较2013年期末余额减少1044万元,主要原因系2013年期末预收汇鸿国际贸易货款1,000余万元,2014年期并未实现合作所致,2015年4月30日余额较2014年期末余额无明显波动。

####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4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郝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3,801.82	13.6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南京西坝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1,212.03	10.1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5.53	1年以内	法院回款
无锡市豪客来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815.08	4.5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南京源海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552.55	3.3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b>3,373,381.48</b>	<b>37.29</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交天和机械设备制造	非关联方	1,165,520.19	15.78	1年以	预收货款

有限公司				内	
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6.77	1年以内	法院回款
无锡市豪客来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726.01	5.1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南京久运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612.28	5.1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克洛克纳(常熟)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166.83	3.5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b>2,689,025.31</b>	<b>36.41</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邯郸市林泽瑞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00	24.6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南京西坝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2,970.00	20.8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玛顿重工（太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2,483.68	8.31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江阴市龙洲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7.85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无锡市豪客来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6,093.68	4.35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b>11,771,547.36</b>	<b>66.01</b>		

3、预收账款关联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预收帐款	浙江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6,841.96	26,841.96	
预收帐款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7,428.94
合计		<b>26,841.96</b>	<b>26,841.96</b>	<b>7,428.94</b>

#### （四）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923,000.00	1,103,000.00	1,060,000.00
其他	7,230.52	1,204.52	6,204.52
合计	<b>930,230.52</b>	<b>1,104,204.52</b>	<b>1,066,204.52</b>

2、其他应付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6,026.00	18.92	213,000.00	19.29	931,204.52	87.34
1至2年	684,204.52	73.55	811,204.52	73.47	65,000.00	6.10
2至3年	55,000.00	5.91	65,000.00	5.89	70,000.00	6.57
3年以上	15,000.00	1.61	15,000.00	1.36		
<b>合计</b>	<b>930,230.52</b>	<b>100.00</b>	<b>1,104,204.52</b>	<b>100.00</b>	<b>1,066,204.52</b>	<b>100.00</b>

3、截至2015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宜兴市惠达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	13.98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高建青	非关联方	20,000.00	2.15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50,000.00	5.38	2-3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市浦口区新兴装卸队	非关联方	60,000.00	6.45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扬群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5.38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吴诚	非关联方	50,000.00	5.38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b>合计</b>		<b>360,000.00</b>	<b>38.7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宜兴市惠达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6.30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高建青	非关联方	20,000.00	1.81	1-2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50,000.00	4.53	2-3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市浦口区新兴装卸队	非关联方	60,000.00	5.43	1-2 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扬群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4.53	1-2 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宁昆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4.53	1-2 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合计		<b>410,000.00</b>	<b>37.13</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宜兴市惠达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6.88	1 年以内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高建青	非关联方	20,000.00	1.88	1 年以内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50,000.00	4.69	1-2 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市浦口区新兴装卸队	非关联方	60,000.00	5.63	1 年以内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上虞市虞通化工染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4.69	1 年以内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南京物回废金属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3.75	1 年以内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10,000.00	0.94	1-2 年	循环物资拍卖保证金
合计		<b>410,000.00</b>	<b>38.45</b>		

4、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关联方余额。

#### （五）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种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403,401.98		
营业税	826,068.77		
企业所得税			3,274,959.12
个人所得税	690.27	10,349.23	

税种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934.81		
教育费附加	163,524.88	34,416.98	
印花税	2,330.07	26,612.33	12,292.40
<b>合计</b>	<b>3,624,950.78</b>	<b>71,378.54</b>	<b>3,287,251.52</b>

#### (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提运费	534,997.23	363,000.00	2,760,000.00
预提租赁费	344,973.00		
<b>合计</b>	<b>879,970.23</b>	<b>363,000.00</b>	<b>2,760,000.00</b>

####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50,000,000.00
盈余公积	4,828,520.24	4,828,520.24	18,140,366.47
未分配利润	-2,130,909.81	41,628,341.77	66,253,323.90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697,610.43</b>	<b>146,456,862.01</b>	<b>234,393,690.37</b>

公司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概况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郭广昌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类型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 5% 以上的 股东	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9.09% 股份
全资子公司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 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 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控 股的其他企业	南京钢铁集团经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无锡南钢金鑫钢材销售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通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京南钢金特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京鑫岨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江苏金凯节能环保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北京南钢金易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北京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上海金沿达钢材销售有限公 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上海致信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上海南钢物资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杭州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浙江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重庆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安徽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鼎坤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鑫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宿迁金通港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金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南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鑫武海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安徽金安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霍邱恒基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霍邱绿源胶凝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祝瑞荣	本公司董事
	钱顺江	本公司董事
	翁惠泉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林国强	本公司董事
	潘东辉	本公司董事
	秦勇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瑞江	本公司监事
	赵秋治	本公司监事
	吴忠明	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魏宏彬	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	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祝瑞荣现任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林国强现任宿迁南钢金鑫钢铁有限公司董事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祝瑞荣现任宿迁南钢金鑫轧钢

		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林国强现任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董事
	宿迁金通港口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祝瑞荣现任宿迁金通港口有限公司董事长
	南京金腾钢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祝瑞荣现任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
	南京鑫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勇现任南京鑫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勇现任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林国强现任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赵瑞江现任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江苏金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勇现任江苏金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资产）/接受劳务情况

#### (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经常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等	255,194,342.32	81.65	1,666,627,425.11	82.38	1,189,635,060.08	73.50
经常性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等	3,945,858.56	1.26	56,236,287.07	2.78	50,253,716.30	3.10
经常性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采购废钢	3,883,276.52	1.24	8,775.38	0.00	35,173.08	0.00
经常性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9,839.90	0.09	1,142,109.11	0.06	891,127.97	0.06

经常性	南京鼎坤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344.90	0.00	65,763.81	0.00	6,001.45	0.00
经常性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109,204.25	0.01		
经常性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8,444.45	0.00	5,982.91	0.00
经常性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60,340,158.06	3.73
经常性	南京钢铁集团经销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830,129.81	0.05

## (2) 向关联方采购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常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160,000.00	-	-

## 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经常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炉料	4,768,863.70	1.33	5,762,898.44	0.29	34,801,190.71	2.04
经常性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废钢	8,471,710.77	2.36	13,748,403.87	0.70		
经常性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炉料	4,616,793.10	1.28	10,593,539.05	0.54	2,674,908.54	0.16
经常性	无锡南钢金鑫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88,171.84	0.02	5,957.95	0.00	122,218.99	0.01
经常性	浙江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29,793.20	0.01		
经常性	北京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7,974.84	0.00

经常性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616,730.29	0.04
经常性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6,756,233.92	0.98
经常性	南京南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61,860.43	0.00	69,056.05	0.00

## 3、向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偶发性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资产	16,521,375.44

## 4、向关联方资产租赁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偶发性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252,504.00
偶发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92,469.00

## 5、受让关联方股权

于2014年12月，本公司之母公司—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以经评估后净资产为依据作价85,397,533.05元转让给本公司。

## 6、关联方往来款项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南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418,290.92	16,935,870.42	6,304,207.81
应收账款	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	2,561,581.13	513,132.43	
应收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2,286,585.07	2,671,484.25	177,043.57
应收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523,064.42	1,688.98	1,688.98
应收账款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83,649.60
合计		<b>29,789,521.54</b>	<b>20,122,176.08</b>	<b>6,566,589.96</b>
其他应收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6,578.09	1,158,067.80
合计		<b>550,000.00</b>	<b>2,016,578.09</b>	<b>1,158,067.80</b>
预付账款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387,516.47		
预付账款	南京鑫龙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015.07	2,015.07	2,015.07
预付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933,373.28	4,933,373.28	4,933,373.28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40,328,331.37	42,444,985.88	54,744,204.86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集团经销有限公司	228.02	228.02	228.02
预付账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90,730,010.49	53,094,573.44	44,582,945.02
合计		<b>136,381,474.70</b>	<b>100,475,175.69</b>	<b>104,262,766.25</b>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51,980.34	1,186,267.66	
应付账款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732,734.78	732,734.78	
应付账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11,074,563.02	210,442,118.74	39,093,403.46
应付账款	南京鼎坤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3,829.44	1,736.11	10,946.53
合计		<b>213,363,107.58</b>	<b>212,362,857.29</b>	<b>39,104,349.99</b>
预收帐款	浙江南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6,841.96	26,841.96	
预收帐款	张家港保税区汇达实业有限公司			7,428.94
合计		<b>26,841.96</b>	<b>26,841.96</b>	<b>7,428.94</b>

7、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利润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公司关联交易的形成具有历史原因，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并严格遵循公司的采购、销售流程。经过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已陆续与重钢、包钢、汉冶、鄂钢、湘钢、唐钢、兴澄、莱芜、舞钢、飞达等十多家钢厂合作，具有独立面对市场的能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宽业务范畴，扩充供应商储备，逐步降低关联交易比重，减少关联交易。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并未对关联交易作出约定，公司也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产转让、资产租赁、股权转让行为，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需要，由股东会审批，签订转让、租赁协议，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1、《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制度保障，并体现了

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进行了界定，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回避表决的情形等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公司还制定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并健全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规范公司大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得通过资金占用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未来将严格执行前述制度并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控股东南钢股份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占用子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承诺函》，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将不利用本公司对金贸钢宝的控制地位占用金贸钢宝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

#### **（四）关联交易的原因、必要性、合规性及公允性**

##### **1、关联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 **a. 关联交易原因**

公司作为以经营钢材尾材为核心产品的 B2B 电子商务平台，主要经营集中于钢材尾材的 B2B 网上销售，由于中厚板尾材产量分布主要集中于南钢、湘钢、济钢、鞍钢、唐钢、营口、包钢、酒钢、首钢等中厚板生产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采购实属业务需要。

###### **b. 关联交易必要性**

公司利用自身业务资源优势，依照南钢股份、南京钢铁有限公司和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的需求为其定制采购生产所需的炉料物资，并为无锡南钢金鑫钢材销售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产品销售提供线上交易平台。在公司发展的过程中，与关联方的上述业务合作能够实现双赢。公司出于整体布局钢铁互联网平台，丰富业务条线，充分整合平台资源的购买南钢股份持有的南钢现货 100% 的股权。关联方资产转让系公司在租用的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土地上搭建有堆放场地、道路和门机改造工程，为明确资产权属关系和加强公司内部规范，将上述资产转让给土地所有权方，并签署租赁合同以供公司继续使用。公

公司向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及机器设备系生产经营需要。总体来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布局钢铁网平台的需要，具有必要性。

## 2、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及公允性

公司关联交易账务处理真实、有效，相应附件齐全，按照公司章程或其他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钢股份采购中厚板尾材以上月“我的钢铁”网站公布的上海地区二类钢厂普碳中板（Q235）14-20规格的月平均价作为当月的开单结算基价。公司销售给南钢股份、南京钢铁有限公司、南京金腾钢铁有限公司的炉料物资，均按照南钢集团的招标流程要求进行投标，待中标后按中标价格以及质量标准进行采购销售，交易价格公允。公司购买南钢股份持有的南钢现货100%的股权按照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0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1232号《评估报告》为依据作价85,397,533.05元转让。公司向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资产的价格采用公司账面价值，账面价值系工程公司编制的预决算价格。公司向关联方租赁资产定价以市场类似资产租赁平均价格为依据。

##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除下述两起未决诉讼外，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未决诉讼情况如下：

（一）2012年2月23日，金贸物资与长城公司签订《购坯协议书》，协议签订后，金贸物资于2012年3月15日完成交货，长城公司给付部分货款后，余款一直没有给付。双方于2012年7月20日签署了《合同欠款还款协议书》，濮锦道、濮锦岗、濮锦仓、濮锦粮、韩秀琴、江苏顺天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苏港造船有限公司、江苏联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江苏顺天海运南京顺道航运公司以保证人身份为欠款提供了连带保证责任，并约定了还款期限，确定货款本金和利息两项共计人民币20,564,142.4元，长城公司没有按约履行。金贸物资于2012年9月7日起诉至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要求长城公司及保证人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于2012年9月26日作出“（2012）六商初字第”

第 585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截止 2012 年 9 月 26 日，长城公司累计欠金贸物资货款本息 19,497,015.41 元，款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一次性给付完毕(自 2012 年 9 月 27 日至还清欠款之日，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利息)，濮锦道、濮锦岗、濮锦仓、濮锦粮、韩秀琴、顺天海运公司、苏港公司、联智公司、顺天顺道航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调解协议已履行完毕。案外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南京市人民检察院监督，2014 年 12 月 15 日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民事抗诉书宁检民监[2014]32010000153 号，以原审民事调解书认定的基本事实缺乏证据证明，金贸物资与长城公司之间系用虚构法律事实的方式通过调解取得生效法律文书，损害案外人的合法权益，妨害司法秩序为由，对本案提起抗诉。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六合区人民法院再审。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六合区人民法院立案传票尚未送达。

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再审案之法律意见书》，根据该法律意见书，金贸物资与长城公司之间的不构成虚假诉讼，之间的交易真实有效，但公司仍需随着再审进展情况适时考虑做好财务管理和规划，并在预判可能出现撤销原调解书的结果时，做好下一步诉讼准备。

南钢股份作为金贸有限的控股股东，为确保金贸有限在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出资不存在瑕疵，承诺如果上述再审案件导致金贸钢宝已收回的货款本息 20,564,142.40 元出现任何损失，则为该等损失全部予以现金补足。

(二) 2012 年 6 月 4 日，金贸物资与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买卖合同，之后双方又陆续签订了若干份产品买卖合同，金贸物资依据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了所有产品买卖合同项下的钢板交付义务，但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未依照合同的约定向金贸物资支付所购钢板的相应款项。2015 年 5 月 11 日，双方经过对账，共同盖章确认截止到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尚欠金贸物资钢板货款本金 19,376,223.22 元，逾期利息 2,323,483.11 元、承兑贴息 1,145,998.07 元，合计 22,845,704.40 元。金贸有限于 2015 年 7 月 7 日起诉南京六合区人民法院要求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偿还货款本金 19,376,223.22 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利息、承兑贴息计

3,469,481.18 元、截至货款本金还清之日的利息和诉讼费用。

2015 年 7 月 15 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出具了保全通知书，冻结了中铁钢构母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账户 11001045200056000613 的资金 22,845,704.40 元，冻结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

综上所述，长城物资公司诉讼纠纷已由母公司南钢股份出具兜底承诺函，如有损失母公司将全部补足。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诉讼纠纷，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已冻结中铁钢构母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账户资金 22,845,704.40 元。考虑到上述因素，两起诉讼对公司报表产生影响的风险较小。

##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江苏南钢钢材现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现货”）委托，对南钢现货股权转让事宜而涉及的南钢现货的全部权益价值，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执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 123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委托方委估资产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29824.85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685.26 万元，增值率-5.35%。委托方委估负债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21285.10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553.50 万元，增值率-6.80%。委托方委估净资产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8,539.75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31.77 万元，增值率-1.52%。

2015 年 5 月 18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委托，对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执行评估业务，对其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5）第 002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委托方委估资产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40,706.43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89.57 万元，增值率 0.47%。委托方委估负债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29,365.02 万元，无增减值。委托方委估净资产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评估结果为 11,341.41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89.57 万元，增值率 1.70%。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向股东南钢股份分配股利 3,000.00 万元。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十四、公司的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冶金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加工、配送、仓储、搬运装卸服务等	1000 万元	100%	100%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镇江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0 万元	100%	100%

加工配送公司目前持有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 年 1 月 31 日签发的注册号为 3201230002586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街道卸甲甸；法定代表人：翁惠泉；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冶金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加工、配送、仓储、搬运装卸服务；货物仓储；机械设备、零部件、钢结构的制造与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零部件、仪表仪器、金属材料、焦炭、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两年一期财务简表如下：

项目	2015年4月30 日	2014年12月31 日	2013年12月31 日

资产总计 (万元)	7,779.18	5,672.81	1,009.37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296.74	1,256.35	997.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296.74	1,256.35	997.54
每股净资产 (元)	1.30	1.26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30	1.26	1.0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83.33%	77.85%	1.17%
流动比率 (倍)	0.97	1.16	76.99
速动比率 (倍)	0.90	1.08	76.99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2,503.61	8,888.69	-
净利润 (万元)	40.39	258.82	-2.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0.39	258.82	-2.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63.52	258.82	-2.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63.52	258.82	-2.46
毛利率 (%)	7.13	5.95	-
净资产收益率 (%)	3.07	18.68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4.84	18.68	-0.2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26	-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26	-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2.45	18.41	-
存货周转率 (次)	5.83	47.1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98.66	454.21	-979.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0	0.45	-0.98

南钢现货目前持有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注册号为3211000000863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镇江市润州工业园区惠龙大

厦 3018、3028、3038、3058 室；法定代表人：翁惠泉；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钢材、金属材料、焦炭（不含危险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冶金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危险品除外）；货物搬运装卸（不含运输，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加工、配送（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网站的开发设计建设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两年一期财务简表如下：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2,751.54	32,202.52	18,315.5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251.31	8,430.14	9,844.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251.31	8,430.14	9,844.55
每股净资产（元）	1.65	1.69	1.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5	1.69	1.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81%	73.82%	46.25%
流动比率（倍）	1.31	1.24	1.90
速动比率（倍）	1.31	0.75	1.08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007.33	127,661.92	108,298.36
净利润（万元）	-178.83	-1,414.40	1,08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8.83	-1,414.40	1,08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8	-1,516.57	1,080.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8	-1,516.57	1,080.31
毛利率（%）	0.64	-1.08	2.18
净资产收益率（%）	-2.19	-18.31	1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1.12	-19.64	10.40

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28	0.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28	0.22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0.53	12.50	28.23
存货周转率 (次)	2.03	13.77	1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13.31	75.61	-63.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 (元/股)	-0.02	0.02	-0.01

子公司决策机制及利润分配方式：金贸钢宝在收购南钢现货及设立南钢配送后，修改和制定了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子公司不设置股东会，由股东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股东会职权，金贸钢宝主要通过股东决定来对子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控制。同时，为规范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明确公司与子公司财产权益，金贸钢宝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并在《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子公司的管理作出规定，在制度层面上保证金贸钢宝对子公司的控制。金贸钢宝作为南钢配送、南钢现货的唯一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子公司的分红条款及实际分红情况：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有权行使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权利。公司有能力根据子公司的《公司章程》条款规定，在有利发展的前提下保证子公司向公司分配相应的利润，以保障公司对外分红的利润以及资金来源。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子公司未发生分红，未分配利润结存较多，其中：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1,829.96 万元、江苏南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66.21 万元。上述两家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具备为公司对外分红提供利润及资金保障的能力。

## 十五、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公司的治理风险

#### 1、大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股东南钢股份持有公司 90.91% 的股份，并通过子公司金恒信息持有公司 9.09%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大股东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南钢股份仍有能力通过在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施加影响或者实施其他控制。

应对措施：为减少控制不当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且将在经营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

## （二）经营风险

### 1、持续经营能力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的主营业务模式和收入成本确认方式决定了公司经营业绩与钢材价格正相关。近年来，钢铁行业景气下行，尤其 2015 年以来钢材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公司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1,375.93 万元、-253.93 万元、3,034.08 万元。公司利润下降较快，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公司将不断拓展业务区域，力争钢材尾材代理厂家数量持续快速增长，同时加强成本管理，建立有效的成本管理激励机制，抵抗内外部风险，提高盈利能力。

### 2、互联网行业竞争环境恶化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的业务载体是互联网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具有互联网的基因和竞争特点。互联网具有明显的注意力经济特征，网站的知名度、点击率和类似行业网站的竞争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客户数量和盈利能力。目前公司在钢材尾材尤其是中厚板尾材相关行业领域已经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但若未来新的综合类网站或其他专业网站改变经营策略而试图进入钢材尾材及相关领域则有可能与本公司的业务形成直接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对商业模式进行调整和创新，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以提升客户粘度，保障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

### 3、互联网平台网络稳定运营及数据安全风险及应对措施

互联网平台一方面面临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或是网络恶意攻击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受到冲击，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严重后果，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市场形象造成负面的影响。另一方面，客户需求和市场容量的升级发展对互联网平台技术的更新兼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作为电商平台，在互联网平台的不断升级过程中面临技术升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会不断对互联网平台进行技术升级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实时将数据备份于主机上，一旦发生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系统、数据的安全问题，将启用临时紧急计划，以应对网络稳定运营及数据的安全风险。

### 4、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过多年在行业中的积累，培养了一批高质量的、既熟悉钢铁行业又熟悉电子商务的专业人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逐步完善公司核心人才的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其为公司作贡献的热情。此外，公司将在未来继续加大后备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储备充足的人力资源。

### 5、大股东依赖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15年1-4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分别为290,639,375.25元、1,828,684,986.55元和1,379,951,656.06元，占当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92.99%、90.39%和85.25%，其中大股东南钢股份占比分别为81.65%、82.38%、73.50%。公司关联采购占比较高，存在大股东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加快开发供应商资源，逐步减少对大东南钢股份的采购，以降低对大股东依赖的风险。

### 6、未决诉讼风险及应对措施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以下两起未决诉讼，金额相对较大，有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①2012年9月26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就南京南钢金贸物资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以下简称“金贸物资”）与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公司”）的合同欠款事项作出《民事调解书》，调解协议已履行完毕。案外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南京市人民检察院监督，2014年12月15日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民事抗诉书，对本案提起抗诉。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六合区人民法院再审。2015年5月8日，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果上述再审案件导致金贸钢宝已收回的贷款本息20,564,142.40元出现任何损失，则为该等损失全部予以现金补足。2015年6月1日，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已出具《关于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江苏长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再审案之法律意见书》。

②公司于2015年7月7日起诉南京六合区人民法院要求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利息、承兑贴息、截至贷款本金还清之日的利息和诉讼费用。2015年7月15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出具了保全通知书，冻结了中铁钢构母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账户11001045200056000613的资金22,845,704.40元，冻结期限自2015年7月13日至2016年7月12日。

应对措施：长城物资公司诉讼纠纷已由母公司南钢股份出具兜底承诺函，如有损失母公司将全部补足。中铁建工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诉讼纠纷，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已冻结中铁钢构母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账户资金22,845,704.40元。公司已采取上述措施，降低两起诉讼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的风险。

## **7、土地、厂房租赁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生产所用土地、厂房均为租赁，存在因租赁合同期后，土地、厂房不再续租，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新建厂房，同时寻找适合作为公司厂房的房屋建筑物，确保不会因土地、厂房租赁问题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 **（三）财务风险**

#### **1、应收帐款无法收回风险及应对措施**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7,859,209.33 元、70,056,934.58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9%、3.57%。2015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75,842,930.93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10%，占比相对较大，主要由于应收账款期初余额较大，同时钢铁行业景气下滑，营业收入相对较少所致。公司与钢铁贸易企业和终端用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现有的应收账款将采取定期对账的催收措施。同时，公司逐步扩大市场规模和范围，逐渐减少应收账款的比例，控制坏账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  
祝瑞荣      钱顺江      翁惠泉  
林国强      潘东辉  
监事：  
秦勇      赵瑞江      赵秋治  
高级管理人员：  
翁惠泉      吴忠明      魏宏彬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0月 9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利

项目负责人签字：

金麟

项目组人员签字：

王轶婷

胡健

易祥 黄浩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9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签字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李国平 焦翔

单位负责人签字：

马强



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2015年10月9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巧林      吕岩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瑞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10月 9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 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